

公共工程履約品管重點 及施工查核程序與注意事項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王名玉

108年08月06日

～課程大綱～

▣ 公共工程近期履約管理政策

▣ 檢驗停留點之訂定與執行

▣ 監造暨品質計畫之撰寫與審查

▣ 歷年施工查核結果與統計

公共工程近期履約管理政策 (品管要點及契約範本)

公共工程品質管理相關規定

- 公共工程工程品質管理作業要點〔108.04.30〕
- 工程採購契約範本（第11條－工程品管、附錄2及附錄4）〔108.01.22〕
- 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108.05.17〕
- 公共工程施工階段契約約定權責分工表〕
〔107.03.31〕
- 監造計畫暨品質計畫製作綱要〔101.12.21〕
- 政府採購法第63條第1項－採購契約要項

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作業要點

- ◆ 工程會於85年12月3日訂定，其後歷經9次修正，108年1月18日已邀請業界及各機關召開研修會議，並於108年4月30日最新頒修完成。
- ◆ 《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作業要點》（簡稱品管要點）訂頒之目的在規範全國公共工程採購承攬廠商、監造單位、工程主辦機關應執行之施工履約品質管理事項，亦為施工查核重點及內容之依據。

108年品管要點修正重點

定義工程金額(2)

明確定義要點適用工程金額係指採購案之預算金額，並配合修正各金額級距之名稱。

簡化品管章則(3&8)

簡化小型工程(未達1000萬元)品質計畫內容及增修品質計畫與監造計畫章節名稱與內容。

監造工作重點(11)

增訂監造單位審查「施工日誌」作業及強化「檢驗停留點」簽認責任。

增刪相關表單(7&11)

刪除建築物施工日誌與專任工程人員督察紀錄，及增訂工安檢查表單。

適印 鉅量 及 金額定義 (品管-2)

增訂條文

- 本要點所定工程金額係指採購標案預算金額，如為複數決標則為各項預算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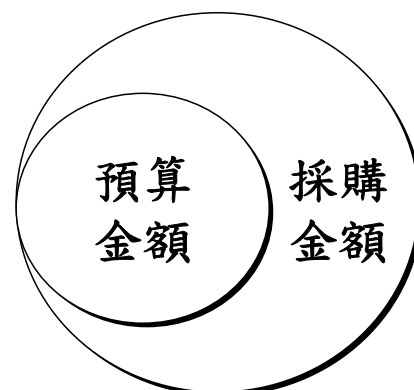
解析說明

- 要點所定工程金額原係指採購標案之採購金額，惟僅以函釋說明，並未明確規範。
- 為維持法規之公平合理，故將原採購金額修正為預算金額，並一併修正要點各點金額名稱。

改修採購動印 名稱定義 (補充)

解析說明

- 預算金額：得用以支付得標廠商契約價金，即為契約金額。
- 採購金額：預算金額+後續擴充金額。
- 預計金額：該採購之預估決標金額。底價屬之。



品質計畫內容 (品質-3)

增修條文

- 未達新臺幣1,000萬元之工程僅需提送整體品質計畫。
- 整體品質計畫內容增訂「計畫範圍」章節及修正章節名稱。

解析說明

項目	工程規模 章節內容	5,000萬元以上		1000萬元以上 未達5,000萬元		100萬元以上未 達1,000萬元
		整體	分項	整體	分項	整體
1	計畫範圍	☆		△		
2	管理標準及分項	☆		△		◎
3	施工要領	☆	★		▲	
4	品質管理標準	☆	★	△	▲	
5	材料及施工檢驗程序	☆	★	△	▲	◎
6	自主檢查表	☆	★	△	▲	◎
7	不合格品之管制	☆				
8	矯正與預防措施	☆				
9	內部品質稽核	☆				
10	文件紀錄管理系統	☆		△		

◆ 工程具機電設備者，應增訂設備功能運轉測試程序及標準。

品質管理人員規定 (品管-4)

工程規模	品管人員人數
新臺幣2億元以上之工程	至少 <u>2</u> 人 (專職)
新臺幣5,000萬元以上 未達2億元之工程	至少 <u>1</u> 人 (專職)
新臺幣2,000萬元以上 未達5,000萬之工程	至少 <u>1</u> 人

◆ 機關辦理未達新臺幣2,000萬元之工程，得比照前項規定辦理。

§ 品管人員設置 (契約附錄4)

▣ 工程會107.07.24頒修 《工程採購契約範本》
(附錄4之3.3)：

未達新臺幣2,000萬元之工程，廠商辦理品管業務人員 (須取得結業證書) 之設置約定如下： (由機關視個案特性於招標時載明，並依設置情形編列相關費用；未載明者無)

- ☐ 專職__人。
- ☐ 非專職不可跨越標案__人。
- ☐ 非專職可跨越標案__人。

附表一

廠商品管人員登錄表

填報日期：

工程標案名稱				工程標案電腦編號	
工程地點		開工日期		預計完工日期	
決標金額	(千元)	品管費用	(千元)	工地聯絡人及電話	
工程主辦機關				承辦人姓名	
監造單位				承辦人電話	
品管人員	姓名	專長	身分證號	受訓期別	進駐/解職日期
請勾選一項	☐ 第一次登錄 ☐ 異動(原因：)				
備註	一、「專長欄」須填寫與工作性質及學經歷相符之專長，如建築、土木、機電、環工等。 二、廠商第一次登錄品管人員須檢附下列資料函報監造單位審查，並由機關上網登錄： 1.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核發之品管人員結業證書、回訓證明影印本(正本提出相驗) 2.品管人員符合工作項目之相關學、經歷一覽表(含工作內容)(縮印至A4) 3.本表 三、品管人員異動時，提報程序與檢附資料亦同。 四、工程竣工時，請廠商函請機關上網登錄異動，俾其他工程登錄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電話(02)87897500

附表三

監造單位現場人員登錄表

填報日期：

工程標案名稱				工程標案電腦編號	
工程地點		開工日期		預計完工日期	
決標金額	(千元)	監造費用	(千元)	工地聯絡人及電話	
工程主辦機關				承辦人姓名	
監造單位				承辦人電話	
現場人員(受訓合格)	姓名	專長	身分證號	受訓期別	進駐/解職日期
請勾選一項	☐ 第一次登錄 ☐ 異動(原因：)				
備註	一、「專長欄」須填寫與工作性質及學經歷相符之專長，如建築、土木、機電、環工等。 二、委辦監造單位第一次登錄須檢附下列資料函報機關審查，並由機關上網登錄： 1.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核發之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課程結業證書或回訓證明影印本(正本提出相驗) 2.品管人員符合工作項目之相關學、經歷一覽表(含工作內容)(縮印至A4) 三、品管人員異動時，提報程序與檢附資料亦同。 四、工程竣工時，請廠商函請機關上網登錄異動，俾其他工程登錄				

電話(02)87897500

工程會108.04.30修正版本

§ 工程人員登錄與履歷查詢 (補充-1)

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

請勿冒用他人姓名身分證號登錄，以免觸法。
姓名身分證號屬個人資料保護法保護範圍，本資料不可移作他用。

登錄權限	☒ 本機關所有帳號密碼 ☐ 限本帳號密碼 (登錄權限如選擇限本帳號密碼時，機關其他帳號將只能查閱無法修改資料。)	
專職或兼職	☒ 專職人員 ☐ 兼職人員 (如契約未規定應聘用專職人員，點選兼職時，可同時受聘於其他工程。)	
品管人員身分證號	(主辦機關應依相關法規及契約約定確實審查並與當事人簽核後再行登錄)	
品管人員專長	(填寫與工作性質及學經歷相符之專長，如)	
進駐本工地日期	103 年 8 月 (請選擇) 日 (如為專職人員時，請確實審查進駐工地日期不可與前一工程離職日期重疊。)	
受聘時服務單位		
目前狀況	☒ 在職	
備註		
填表人姓名		
聯絡電話		

標案管理系統已強化工地相關人員登錄「檢核」功能，登錄為「專職」之人員，將不允重複登錄至其他標案。

§ 工程人員登錄與履歷查詢 (補充-2)

使用單位：行政院工程會

使用人員：000

公共工程標案管理資訊系統->工地相關人員->新增工地相關人員

標案名稱	湖山水庫工程計畫-桶頭攔河堰及附屬工程		
標案編號	D18-321-01	工程類別	水庫工程
執行單位	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		
主辦機關	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	主管機關	經濟部水利署
發包預算	1,362,180,000千元	決標金額	1,030,300,000千元
實際決標日期	101年05月15日		
實際開工日期	101年06月03日	預付款	0.000千元

000 (E22:xxxxx 56)，原已受聘狀況如下：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之

99197A沿海三路銜接林園鄉台17線路段拓寬工程

已聘用該員為專職品管人員，且未完工或解職，依法不可再聘用於本標案

(前述標案聯絡人：設計科:000，施工科:000，電話：07-30000000)

請先查明！

標案管理系統亦提供工地相關人員登錄「警示功能」，俾利各機關依相關法令規定及契約審核確認人員資格是否合格。

§ 工程人員登錄與履歷查詢 (補充-3)

工程管理

人員參與公共工程履歷

請輸入參與公共工程人員證號並點選查詢鍵查詢

身分證號碼

請輸入圖內顯示驗證碼
(大小寫不拘)

1 R S W K

重新取碼

為預防程式針對本系統進行大量查詢之投機行為，
保障您的權益，請輸入驗證碼。

確認查詢

清除重寫

機關人員輸入工程人員身分證字號即可查詢其執行公共工程履歷資料

◀BACK

▶TOP

§ 工程人員登錄與履歷查詢 (補充-4)

標案管理系統呈現工地相關人員於公共工程履約情形，可查詢「在職」或「不在職」等狀況，供機關人員確認。

執行單位	標案名稱	工作項目	分	期間	目前狀況
1 新竹縣北埔鄉公所	大湖溪宿荷山林區域排水護岸第三期改善工程	工地負責人		1010416-1010606	不在職
2 新竹縣北埔鄉公所	南埔、大林、埔尾、南興、北埔村（市區村里道路）預約災害搶修工程	工地負責人		1010522-1011231	不在職
3 新竹縣北埔鄉公所	「新竹縣北埔鄉老聚落生活環境營造計畫（公共空間改造）-入口意象景觀改造」工程案	工地負責人		1011008-1011116	不在職
4 北埔鄉農會	101年度北埔鄉農會強化農業推廣教育設施計畫	工地負責人		1011023-起	在職
5 新竹縣北埔鄉公所	竹37線2.3k道路災害復建工程、竹37-3線0k+200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工地負責人		1020121-1020218	不在職
6 新竹縣北埔鄉公所	017大林村二寮神木道路災害復建工程等5件工程	工地負責人		1020220-1020424	不在職
7 新竹縣北埔鄉公所	大湖溪(宿荷山林上游)區域排水護岸工程	工地負責人		1020408-1020617	不在職
8 新竹縣北埔鄉公所	(102)第一季各村小型零星工程	工地負責人		1020708-1020813	不在職
9 新竹縣北埔鄉公所	002南坑村瑞安橋災害復建工程	工地負責人		1020905-1021202	不在職
10 新竹縣北埔鄉公所	(102)第二季各村小型零星工程	工地負責人		1021225-1030307	不在職
11 新竹縣北埔鄉公所	北埔鄉南埔村番婆坑6鄰道路野溪潭美風災復建工程等2件工程	工地負責人		1030129-起	在職
12 新竹縣北埔鄉公所	北埔鄉南坑村7鄰(3)野溪護岸災害復建工程等2件工程	工地負責人		1030320-起	在職

◀BACK

▶TOP

§ 工程人員登錄與履歷查詢 (補充-5)

開放查詢工程相關人員履歷資料：

民眾查詢區

公共工程概要

以自然人憑證查詢個人參與公共工程履歷

廠商承攬公共工程履歷

當年度工程查核及複查結果

工程會資訊網站開放由工地人員依其自然人憑證查詢個人參與公共工程履歷資訊。

§ 二 增 人 員 登 錄 與 履 歷 查 詢 (補 充 - 6)

■ 開放查詢工程相關人員履歷資料 (通) 。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擔任公共工程標案工作情形						
項次	執行單位	標案名稱	工作項目	身分	期間	目前狀況
1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金馬工務所	馬祖珠山電廠發電計畫A2-1標基礎工程	工地主任		0940516-0950922	不在職
2	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	美濃溪福安中壩護岸防災減災工程(一區)併辦土石標售	工地主任		0980817-0990204	不在職
3	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	高屏港左岸臨水護岸簡易修護工程(第二期)	工地主任		0990325-0990901	不在職
4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液化天然氣工程處	台中港原油中心基礎工程	工地主任		1051104-1060828	不在職
5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興建工程處	大林石化油品儲運中心第二期地質改良填包工程	工地主任		1080110-起	在職
6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液化天然氣工程處	台中港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基地地質改良填包工程	專職品質人員	品質管理	0930726-0940428	不在職
7	高雄港務分公司開發建設處	高雄港湖院貨櫃中心第一聯基礎設施區內道路興建工程	專職品質人員	品質管理	0981221-0991218	不在職
8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核能火力發電工程處北部施工處	林口電廠更新擴建計畫輸煤廊道新建工程	專職品質人員	品質管理	1010831-1020923	不在職
9	高雄港務分公司開發建設處	高雄港湖院貨櫃中心第二期工程計畫填海造地興建工程	專職品質人員	品質管理	1061229-1070208	不在職

透過他人履歷資料查詢，可知目前登錄公共工程狀況，避免有違法情事發生。

專任工程人員工作重點 (品管 - 7)

增訂條文

- 專任工程人員 (主任技師或主任建築師) 。
- 刪除「建築物專任工程人員督察紀錄表」。

解析說明

- 配合內政部營建署於104年2月4日函轉總統令，修正營造業法第3條第9款：專任工程人員其為技師者，應稱主任技師；其為建築師者，應稱主任建築師。故增訂其職稱說明。

公共工程施工中營造業專任工程人員督察紀錄表

編號：

一、工程名稱					
二、工程主辦機關					
三、承攬廠商					
四、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時	
五、工程進度概述					預定進度(%) 實際進度(%)
六、督察按圖施工 (營造業法第35條第3款)	督察項目	督察結果		辦理情形	備註
	(一) 放樣工程	合格	缺失		
	(二) 地質改良工程				
	(三) 假設工程(含施工架)				
	(四) 基礎工程				
	(五) 樁板工程				
	(六) 混凝土工程				
	(七) 鋼筋(鋼構)工程				
	(八) 基地環境雜項工程				
	(九) 主要設備工程				
	(十) 其他				
七、處理下列之一事項概述：(1) 施工技术指導及施工安全(2) 解決施工技术問題(3) 依工地主任之通報，處理地緊急異常狀況(營造業法第3條第9款、第35條第3及4款)					
八、施工中發現顯有立即危險之虞，應即時為必要之措施之情形(營造業法第38條)					
九、向營造業負責人報告事項之記載(營造業法第37條)					
十、其他契約約定專任工程人員應辦事項辦理情形					
十一、督察簽章：【專任工程人員： ☐ 主任技師 ☐ 主任建築師】					

註：1.本表格式僅供參考，各機關亦得依工程性質及約定事項自行增訂之。
2.本表填報時機如下：(1)依營造業法第41條第1項規定辦理驗收或查驗工程時。(2)公共工程施工日誌填表人提請專任工程人員解決施工技术問題。(3)專任工程人員依營造業法第35條第3款規定督察按圖施工時。(4)各機關於契約中約定。
3.有關上開填報時機及頻率，應明示於施工計畫書中。
4.公共工程屬建築物者，請依內政部最新訂頒之「建築物施工中營造業專任工程人員督察紀錄表」填寫。

督察紀錄表填報時機：

- 1) 公共工程工程日誌填表人要求專任工程人員督察按圖施工、解決施工技术問題。
- 2) 專任工程人員依營造業法第35條第3款規定督察按圖施工時。
- 3) 各機關於契約中約定。

■ 填報時機及頻率，應明示於施工計畫書中。

■ 「建築物專任工程人員督察紀錄表」回歸內政部頒訂表單。

監造計畫範本 (品管-8)

增修條文

■ 修改原「監造組織」章節名稱為「監造組織及權責分工」。

■ 未達五千萬元之工程，監造計畫內容增訂「監造組織及權責分工」章節。

解析說明

項次	工程規模 章節內容	5,000萬元 以上	1000萬元 以上未達 5,000萬元	100萬元 以上未達 1,000萬元
1	監造範圍	☆	△	
2	監造組織及權責分工	☆	△	◇
3	品質計畫審查作業程序	☆	△	◇
4	施工計畫審查作業程序	☆	△	◇
5	材料與設備抽驗程序及標準	☆	△	◇
6	施工抽查程序及標準	☆	△	◇
7	品質稽核	☆		
8	文件紀錄管理系統	☆	△	

註：工程具機電設備者，應增訂設備功能運轉測試程序及標準。

監造單位及現場人員工作重點 (品管-11)

修正條文

- 施工廠商之施工計畫、品質計畫、預定進度、施工圖、施工日誌、器材樣品及其他送審案件之審核。
- 訂定檢驗停留點，辦理抽查施工作業及抽驗材料設備，並於抽查（驗）紀錄表簽認。
- 抽查施工廠商放樣、施工基準測量及各項測量之成果。
- 其他工程監造事宜。

營造單位及現場人員工作重點 (品管-11)

解析說明

- 配合107年3月31日修正「公共工程施工階段契約約定權責分工表」，增訂監造單位審查「施工日誌」權責。
- 配合106年修正《工程採購契約範本》訂定施工廠商每日施工前工安檢查事項，增訂「工地職業安全衛生施工前檢查紀錄表」。
- 合併第4款檢驗停留點及第6款抽查驗規定，並增訂檢驗停留點簽認規定。

附表四

公共工程施工日誌

表報編號：

工程名稱	承攬廠商名稱	核定日期	天	累計工期	天	剩餘工期	天	工期展延天數	天
開工日期	年 月 日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預定進度(%)	實際進度(%)				
一、依施工計畫書執行按圖施工概況(含約定之重要施工項目及完成數量等)：									
施工項目	單位	契約數量	本日完成數量	累計完成數量	備註				
營造專業工程特定施工項目									
A.									
B.									
二、工地材料管理概況(含約定之重要材料使用狀況及數量等)：									
材料名稱	單位	契約數量	本日使用數量	累計使用數量	備註				
三、工地人員及機具管理(含約定之出工人數及機具使用情形及數量)：									
工別	本日人數	累計人數	機具名稱	本日使用數量	累計使用數量				
四、本日施工項目是否有須依「營造專業工程特定施工項目應置之技術士種類、比率或人數標準表」規定應設置技術士之專業工程： ☐ 有 ☐ 無(此項如勾選有，則應填寫後附「公共工程施工日誌之技術士簽章表」)									
五、工地職業安全衛生事項之督導、公共環境與安全之維護及其他工地行政事務：									
(一)施工前檢查事項：									
1.實地勤前教育(含工地預防變態及危害告知)： ☐ 有 ☐ 無									
2.確認新進勞工是否提報勞工保險(或其他商業保險)資料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紀錄： ☐ 有 ☐ 無 ☐ 無新進勞工									
3.檢查勞工個人防護具： ☐ 有 ☐ 無									
(二)其他事項：									
六、施工取樣試驗紀錄：									
七、通知協力廠商辦理事項：									
八、重要事項紀錄：									
簽章：【工地主任】(註3)：									

註：1.依營造業法第32條第1項第2款規定，工地主任應按日填報施工日誌。
2.本施工日誌格式僅供參考，惟原則應包含上開欄位，各機關亦得依工程性質及契約約定事項自行增訂之。
3.本工程依營造業法第30條規定須置工地主任者，由工地主任簽章；依上開規定免置工地主任者，則由營造業法第32條第2項所定之人員簽章，廠商非屬營造業者，由工地負責人簽章。

■ 施工日誌填寫人員：

- 1) 依營造業法第30條及32條第1項規定，須置工地主任者，由工地主任簽章，並應按日填報。
- 2) 依營造業法第32條第2項規定，免置工地主任者，由專任工程人員或指定專人簽章。
- 3) 廠商非屬營造業者，由工地負責人簽章。

■ 「建築物施工日誌」回歸內政部頒訂表單。

公共工程施工日誌之技術士簽章表：

專業工程項目：				應置技術士人數：	
技術士種類	人數	技術士姓名	技術士證書字號	技術士簽名或蓋章	備註
A					
B					
C					
D					
E					
F					

- 13 -

工地職業安全衛生施工前檢查紀錄表

工程名稱	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承攬廠商	檢查地點			
檢查項目		檢查結果		缺失及改善情形
		合格	不合格	
1. 是否實施勤前教育(含工地預防災變及危害告知)				
2. 新進勞工是否提報勞工保險(或其他商業保險)資料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紀錄				
3. 勞工是否確實配戴個人防護具				
以下依個案需求自行擴充				

檢查人員：

- 說明：1、本表提供廠商每日施工前辦理安全衛生自主檢查使用，表列為每日必檢查之項目，由檢查人員確實檢查簽認，並回報工地主任。
2、檢查人員應由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3條規定所置職業安全衛生人員擔任，前述檢查缺失應立即改善完成，未檢查合格者，廠商不得使其進場施工。
3、本表得依工程個案需求自行增列其他檢查項目。

依施工日誌第5點訂
「工地職業安全衛生施工前檢查紀錄表」

- 15 -

深化工程安全管理機制 (補充)

加強工程管理

建立工地安全衛生檢查及回報機制（包含勤前教育、危害告知、保險資料、教育訓練及個人防護具等），未辦理者或勞工資料不合格，不得使勞工進入工地。

規劃設計階段

規劃設計階段，要求將安全衛生注意事項（含危害因子）及安全衛生圖說及規範納入招標文件。

深化施工查核

自105年起將工地安全衛生設施及安全作業納入施工查核重點，及加重扣罰。

啟動橫向通報機制

建立施工查核與勞動檢查橫向通報機制。

增修採購法工程責任

增訂採購法第70條-1，明確規範廠商工地安全衛生管理事項及責任。

§ 技術士設置 (補充-1)

■ 鑑於工程人員施工技術對於施工品質之影響力甚巨，工程會近期協助內政部推動技術士之培訓與設置：具體措施如下：

- (1)於契約內規範各機關可依工程需求規定廠商設置技術士。
- (2)透過「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協助蒐集技術士人力需求等相關資料。
- (3)請內政部修正「營造業專業工程特定施工項目應置之技術士種類比率或人數標準表」之技術士設置標準，俾符合工地現場施工需求。

§ 技術士設置 (補充-2)

■ 工程會 108.01.22頒修《工程採購契約範本》(附錄2.9)：

營造業廠商應於專業工程特定施工項目施工期間設置技術士，其專業工程、特定施工項目、技術士種類及人數如下：（由機關依「營造業專業工程特定施工項目應置之技術士種類比率或人數標準表」及個案契約特性載明；未載明或載明之人數低於該標準表規定者，依該標準表設置）

- 9.1 鋼構工程
- 9.2 基礎工程
- 9.3 施工塔架吊裝及模版工程
- 9.4 庭園、景觀工程
- 9.5 防水工程
- 9.6 預拌混凝土工程
- 9.7 其他（由機關載明；未載明者無）

檢驗停留點之訂定與執行 (含施工廠商自主檢查點)

契約與法規規定 (1/6)

■ 標準自主檢查規定 (二契-11) :

- ◆ 契約施工期間，廠商應依規定辦理自主檢查；監造單位/工程司應按規範規定查驗工程品質，廠商應予必要之配合，並派員協助。但監造單位/工程司之工程查驗並不免除廠商依契約應負之責任。

契約與法規規定 (2/6)

▣ 廠商應遵守之檢查規定 (二 契約-附錄4)：

- ◆ 廠商應於品質計畫之材料及施工檢驗程序，明定各項重要施工作業（含假設工程）及材料設備檢驗之自主檢查之查驗點（應涵蓋監造單位明定之檢驗停留點）。另應於施工計畫（或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之施工程序，明定安全衛生查驗點。
- ◆ 廠商應確實執行上開查驗點之自主檢查，並留下紀錄備查。

契約與法規規定 (3/6)

▣ 廠商應遵守之檢查規定 (二 契約-附錄4)：

- ◆ 有關監造單位監造檢驗停留點（含安全衛生事項），須經監造單位/工程司派員會同辦理施工抽查及材料抽驗合格後，方得繼續下一階段施工，並作為估驗計價之付款依據。如擅自進行下階段施工，應依契約敲除重作並追究施工廠商責任。

契約與法規規定 (4/6)

■ 監造單位/工程司及查驗人員 (二契-11) :

- ◆ 廠商自備材料、機具、設備在進場前，應依個案實際需要，將有關資料及可提供之樣品，先送監造單位/工程司審查同意。
- ◆ 契約施工期間，監造單位/工程司應按規範規定查驗工程品質。
- ◆ 監造單位/工程司應指派專責查驗人員隨時辦理廠商申請之查驗工作，不得無故遲延。

契約與法規規定 (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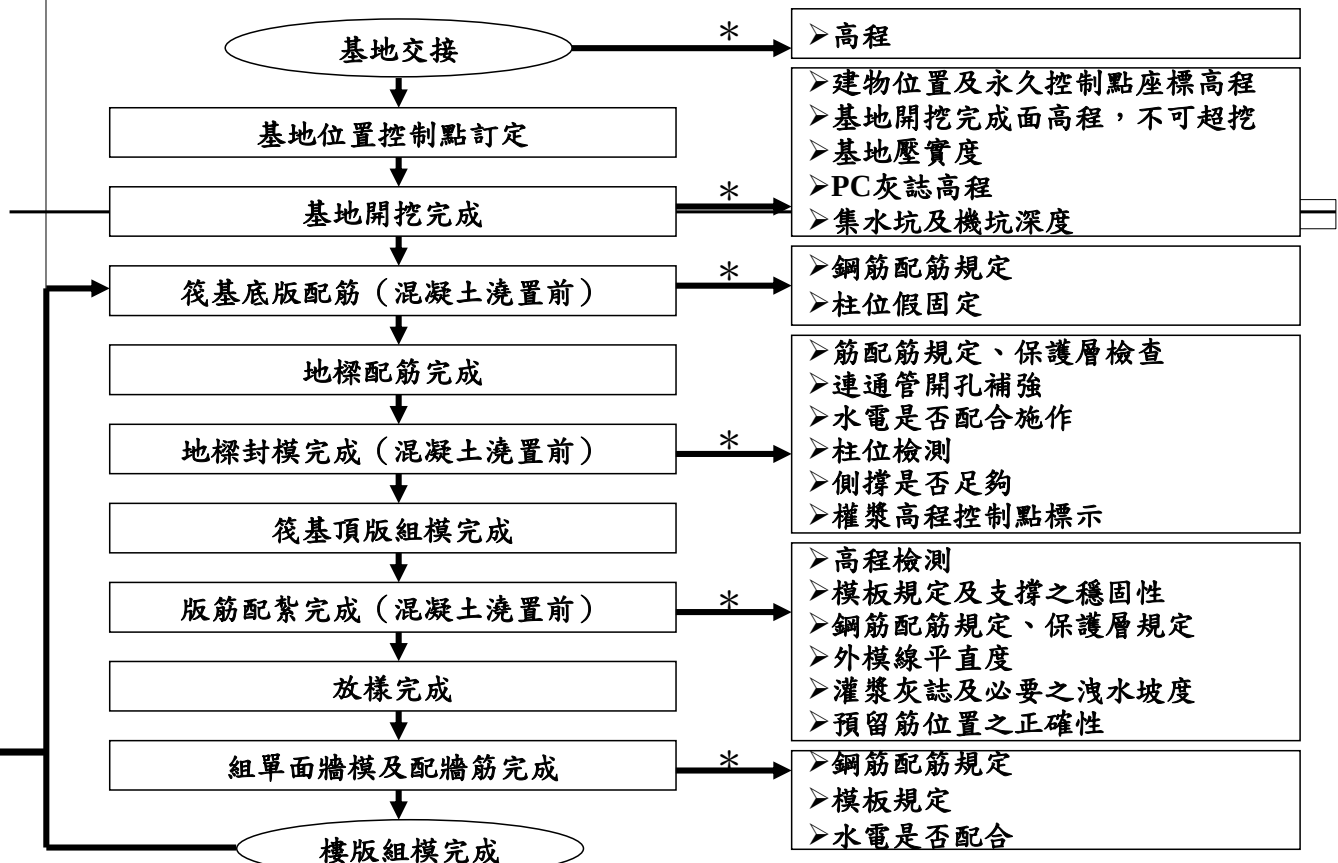
■ 監造單位/工程司及查驗人員 (二契-11) :

- ◆ 監造單位/工程司發現廠商未按規定階段報請查驗，而擅自繼續次一階段工作時，機關得要求廠商將未經查驗及擅自施工部分拆除重做，其一切損失概由廠商自行負擔。
- ◆ 工程如有任何事後無法檢驗之隱蔽部分，廠商應在事前報請監造單位/工程司查驗，監造單位/工程司不得無故遲延。為維持工作正常進行，監造單位/工程司得會同有關機關先行查驗或檢驗該隱蔽部分，並記錄存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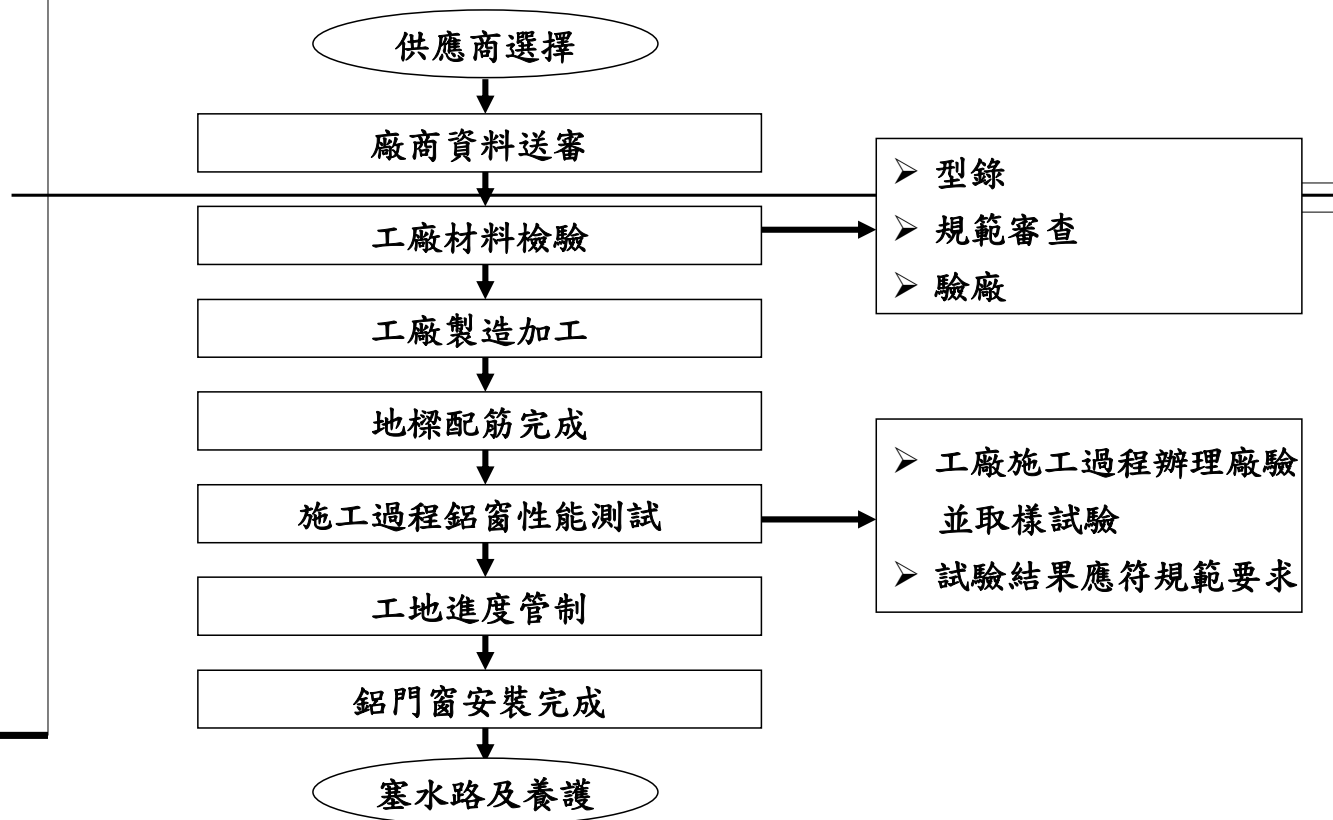
契約與法規規定 (6/6)

■ 材料/設備檢(驗)規定 (品管-13)：

- ◆ 廠商應依品質計畫，辦理相關材料設備之檢驗，由廠商自行取樣、送驗及判定檢驗結果；如涉及契約約定之檢驗，應由廠商會同監造單位取樣、送驗，並由廠商及監造單位依序判定檢驗結果，以作為估驗及驗收之依據。
- ◆ 監造單位得於監造計畫明訂材料設備抽驗頻率，由監造單位會同廠商取樣、送驗，並由監造單位判定抽驗結果。



範例一 RC結構體施工要點檢査及檢驗停點



範例二 鋁門窗工程之檢查及檢驗停留點

問題發掘與精進作法 (1/5)

問題發掘與精進作法與製造單位檢驗停留點問題：

- ◆ 鑑於近年工安事件頻傳，且於施工查核過程中，亦發現施工廠商及監造單位之各項施工與安全檢查、查驗或抽查之時機點訂定未妥適，且實際執行狀況亦不理想，嚴重影響履約品質及工安執行成效。
- ◆ 涉及廠商自主檢查與監造單位檢驗停留點檢查之相關缺失比率甚高，尤以安全衛生事項更為嚴重。

問題發掘與精進作法 (2/5)

▣ 表 2-3 檢查點與監造單位檢驗停留點問題(續)：

缺失內容		缺失比率
制度面	品質計畫訂定「自主檢查表」缺失	23.58%
	監造計畫訂定「檢驗停留點」缺失	26.65%
執行面	廠商執行自主檢查作業缺失	85.94%
	監造單位之檢驗停留點抽查作業缺失	75.08%

資料統計時間：103年~107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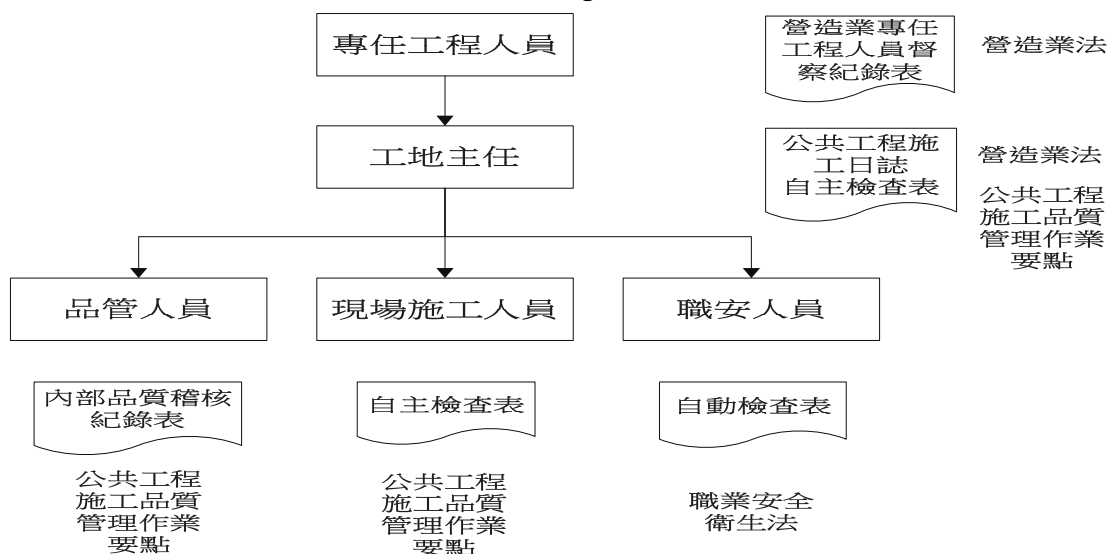
問題發掘與精進作法 (3/5)

▣ 表 2-4 檢查點與檢驗停留點管理機制：

- ◆ 明確歸納工地相關人員應負責之簽認權責、法源及對應罰則。
- ◆ 明訂監造單位建築師、技師或其他依法令、契約應到場查證施工廠商履約品質及各項重要施工作業監造檢驗停留點之檢查、簽認、督導（複核）等規定，以及相關懲處機制。
- ◆ 工程會於108年1月14日函請全國各機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將上述規定納為查核重點，俾落實簽認及複核機制。

問題發掘與精進作法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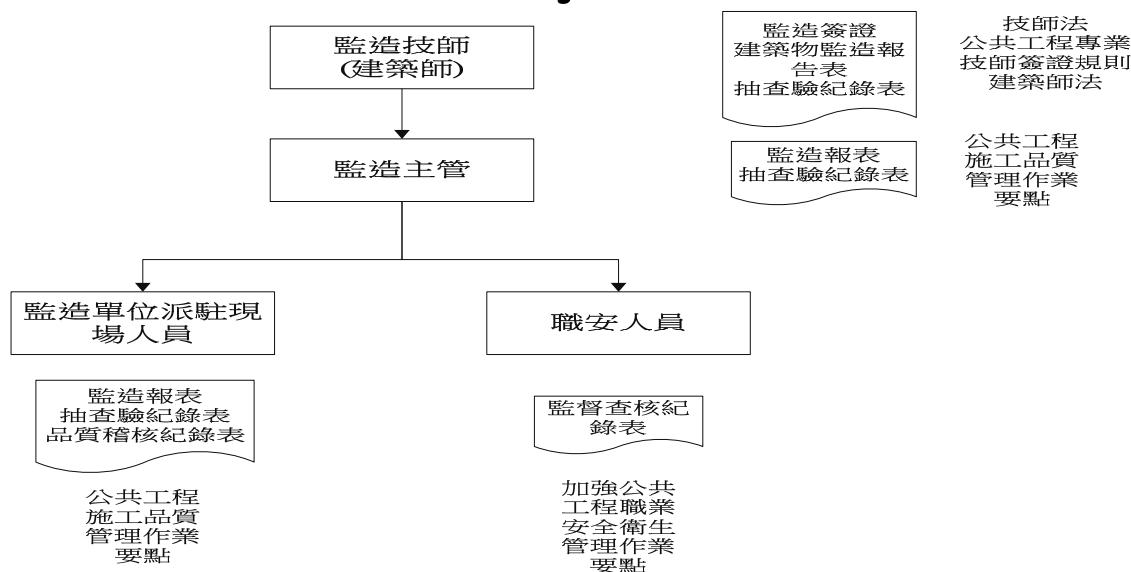
■ 強化三檢點與檢驗停工程點管理機制 (續)



施工廠商品管組織圖

問題發掘與精進作法 (5/5)

■ 強化三檢點與檢驗停工程點管理機制 (續)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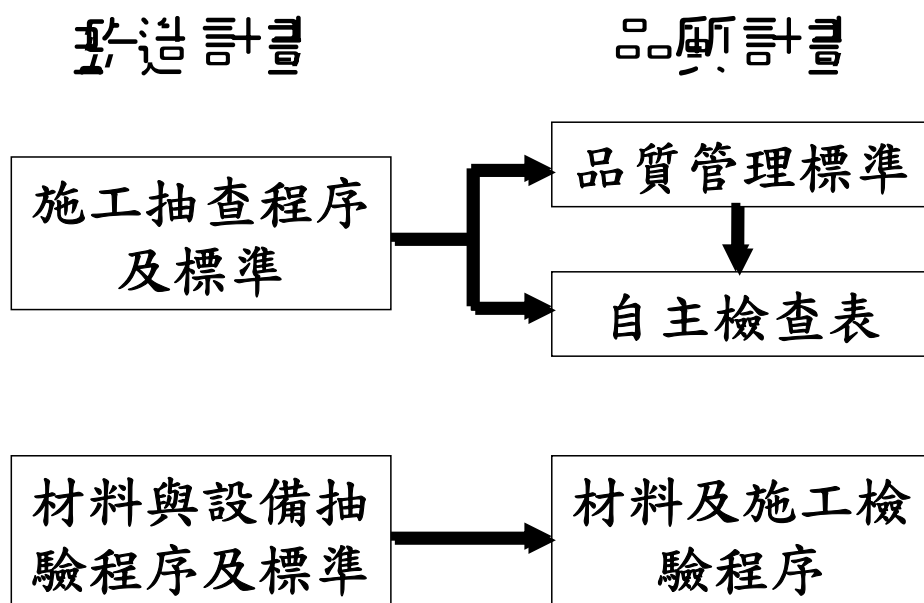


監造單位監造組織圖

監造暨品質計畫撰寫與審查 (自主檢查查驗點與檢驗停留點)

自主檢查點與檢驗停留點之訂定與執行

監造計畫與品質計畫各章節之關聯與對應：



監造計畫－依工程規模及需求撰寫

1 監造範圍

2 監造組織及權責分工

3 品質計畫審查作業程序

4 施工計畫審查作業程序

5 材料與設備抽驗程序及標準

6 設備功能運轉測試抽驗程序及標準

7 施工抽查程序及標準

8 品質稽核

9 文件紀錄管理系統

材料與設備抽驗程序及標準 (1/4)

■ **目的：**依契約訂定廠商自備之材料/設備項目，於進場前應送審之相關資料、報告、文件及相關樣品等，以及進場後廠商檢驗與監造單位對材料/設備審查之程序、標準及抽驗管制方式，俾確保材料/設備品質符合契約規範標準要求。

■ **撰寫內容：**(1) 抽驗作業程序 (2) 材料品質標準 (3) 應用表單。

材料與設備抽驗程序及標準 (2/4)

■ 撰寫重點：

- ◆ 是否訂定各項材料/設備之「預審規定」及「抽驗程序」（含預審內容與抽驗項目）。
- ◆ 是否訂定各項材料/設備之「管理標準」及「檢驗停留點」。
- ◆ 是否訂定各材料/設備之「管制表單及紀錄表」。
- ◆ 對於材料/設備抽驗結果是否訂定管制辦法。

材料與設備抽驗程序及標準－撰寫內容 (1/7)

■ 抽驗作業程序

- ◆ 檢討契約內應使用之材料/設備，訂定各項備料前廠商應送審資料，並訂定管制總表。
- ◆ 訂定材料/設備送審程序及送審時限。

■ 廠商使用之材料設備，應依規定送審合格，始得進場及施工。

■ 材料設備之核定程序，應包含材料設備之送審項目（如型錄、相關試驗報告、相關材料規範、樣品、協力廠商產能暨相關證明文件…等）及監造單位之審查時限、退回施工廠商修正時間。



```

graph TD
    A([提出材料設備送審資料]) --> B[☆依契約規定及國說規範  
審查送審資料]
    B --> C[提出審查意見]
    C --> D{承包商  
重新提送資料}
    D --> E[核□□定]
    E --> F[呈送者主辦機關核備]
    F --> G[轉送相關單位存參備查]
    G --> H([要求承包商  
所提確實辦理])
    A --> A1[材料審資料應於  
各項工程施工前  
45日提出]
    B --> B1[材料名稱、規格、廠牌、數量、  
型錄(樣品)、試驗  
報告、相關規範  
等]
    C --> C1[於5日內  
完成審查]
    E --> E1[第一次修改為5  
日內完成，第二  
次後為3日內，  
補作為3日內]
    E --> E2[核定後三日內呈  
報業主核備]
    H --> H1[☆檢驗停留點]
  
```

材料審資料應於各項工程施工前45日提出

☆依契約規定及國說規範
審查送審資料

材料名稱、規格、廠牌、數量、型錄(樣品)、試驗報告、相關規範等

提出審查意見

於5日內完成審查

承包商
重新提送資料

第一次修改為5日內完成，第二次後為3日內，補作為3日內

監造單位

核□□定

核定後三日內呈報業主核備

業主

呈送者主辦機關核備

轉送相關單位存參備查

要求承包商所提確實辦理

☆檢驗停留點

流程

```
graph TD; A([材料/設備採購準備]) --> B[預審資料準備]; B --> C[送審]; C --> D{監造單位審核}; D -- NG --> E[修正/重新整備]; E --> B; D -- OK --> F{機關備查}; F -- NG --> E; F -- OK --> G[設定採購契約]; G --> H[備料]; H --> I([結束]);
```

注意事項

- 1.核對契約圖、規範之品質要求完成數量及是否能合理施工。
- 2.尋覓合格之材料供應商。
- 3.成立品管相關組織及作業。

- 1.出廠證明。
- 2.檢驗文件。
- 3.相關試驗報告。
- 4.相關材料規範。
- 5.型錄、樣品、協力廠商相關證明文件等。

應於各該分項作業工程施工前20日提出送審資料。

應於3日內完成審查，承包商修正資料應於3日內完成補件則應於2日內完成。

進場前管制：

- 備料時間。
- 試驗時機。
- 進料時間。

```

graph TD
    Start([通知承商材料設備預審規定(表7-1)・  
請承商開工後30天內填列「材料設備送  
審管制表」(表7-2)送審。]) --> Step1[承商申請書面審]
    Step1 --> Dec1{是否辦理驗收}
    Dec1 -- 是 --> Step2[辦理書面資料審查]
    Dec1 -- 否 --> Dec2{檢驗結果是  
否符合條件}
    Dec2 -- 是 --> Step2
    Dec2 -- 否 --> Step3[產能說明並檢  
對產品規格、相  
關測試報告等  
是否符合契約  
要求。]
    Step3 -.-> Dec2
    Step2 --> Dec3{審查結果  
是否同意}
    Dec3 -- 是 --> End([協力廠商確定])
    Dec3 -- 否 --> Step1
  
```

[illegible]

群：本表用於加工後需驗收時填寫，填寫地點及填寫日期，請由製造單位
會同製造單位檢驗員填寫。

備註：本表為工程會 102.12 頒佈之監造計畫製作綱要表列參考案例。⁴¹

·材料設備抽驗應用表單案例－2（報核審核表－預審）·

工程材料設備報核審核表

工程名稱：	材料名稱
承辦廠商：	監造單位
審查項目	1、 ☐ 公司執照 2、 ☐ 工廠登記證 3、 ☐ 營利事業登記證 4、 ☐ 同業公會會員證 5、 ☐ 一年之內試驗報告 6、 ☐ 出廠證明書 7、 ☐ 品質保證書 8、 ☐ 產品目錄 9、 ☐ 產品保險單 10、 ☐ 圖樣設計 11、 ☐ 材料規範 12、 ☐ 材料樣品 13、 ☐ 技術合作協議書 14、 ☐ 授權書 15、 ☐ 外部應及補向強度計算 16、 ☐ 試驗單位試驗是否 TAF 認證 17、 ☐ 其他（工程司認為必要之項目）
審查結果：	☐ 合格 ☐ 不合格 審查評述：
備註	符號說明： ☐ ：可接受，×：不可接受（須改善），毋須者請刪除。 ※乙方應於「材料試驗後」，將「試驗報告」、「物料管制表」及「進貨單」送工程司核對。

·材料設備抽驗應用表單案例－3（報核審核表－預審）·

材料設備相關文件審查紀錄表

工程名稱：	文件編號：	
承包商：	送審日期： 年 月 日	
送審材料設備名稱：	核准日期： 年 月 日	
合約圖說規定內容	文件種類	送審數次
一、依據（參照契約及圖說）	☐ 計畫書	☐ 第一次送審
1.施作位置：	☐ 公司執照	☐ 第二次送審
2.材料（品質數量）：	☐ 工廠登記	☐ 第三次送審
3.圖說及文件別：	☐ 營業證明	☐ 第四次送審
4.合約項目	☐ 圖樣（色樣）	
5.CNS規範	☐ 品質文件	審查結果
6.送審廠牌	☐ 施工大樣圖	☐ 免送審驗
7.其他：	☐ 產能說明	☐ 同查備查
二、檢附文件：	☐ 目的主管機關證明	☐ 依標示意見 改正重送
	☐ 相關試驗報告	☐ 退回修正， 不同查備查
	☐ 相關材料規範	
	☐ 進口說明書	
	☐ 綠建築證明書	
	☐ 法院公證文件	
綜合審查意見表：		
監造單位		
主辦機關		
專業技師		

材料與設備抽驗程序及標準－撰寫內容 (2/7)

■ 抽驗作業程序（續）

◆ 依契約規定，訂定材料/設備試驗單位（實驗室）之送審與核備規定。

■ 對於契約規定需取樣之材料/設備，廠商擬選用之試驗單位，應事先辦理審查，並訂定試驗單位應送審資料。

■ 試驗單位須具備之條件，除契約另有規定外，應符合品管要點第12點規定（103.12.29已有修正）。

材料與設備抽驗程序及標準－撰寫內容 (3/7)

■ 抽驗作業程序 (續)

◆ 分別規劃材料/設備之抽驗作業程序及所使用之品質抽驗紀錄表。

- 監造單位須依契約規定或監造計畫所訂定之抽驗頻率辦理材料/設備之抽驗。
- 對於不須取樣試驗之材料，監造單位於材料進場時亦必須辦理查驗，核對進場材料/設備是否與送審合格者相符，確認廠商品質管制的成效。
- 材料/設備品質抽驗紀錄表，應依所檢討出之品質管理標準表內容訂定抽驗項目與抽驗標準。

材料與設備抽驗程序及標準－撰寫內容 (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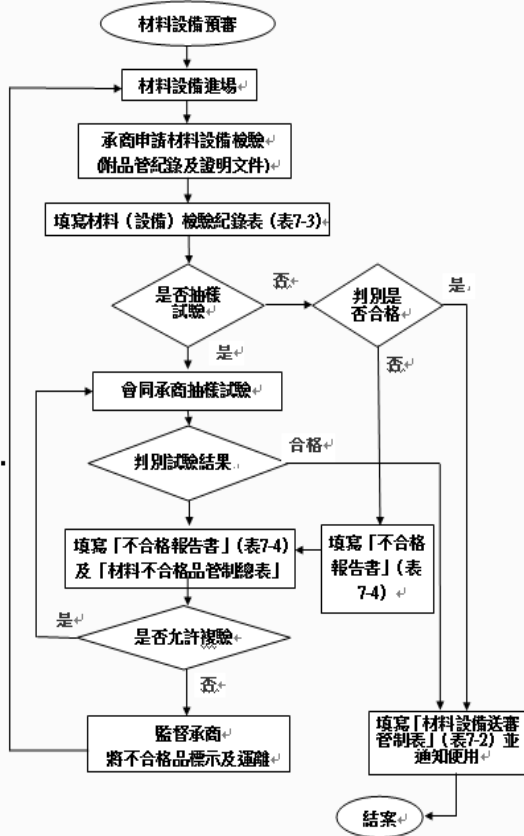
■ 抽驗作業程序 (續)

- ◆ 訂定材料/設備檢、試驗結果之管制方法。
- ◆ 材料/設備送審資料或檢(試)驗報告經判讀後，合格與不合格之處理流程及區隔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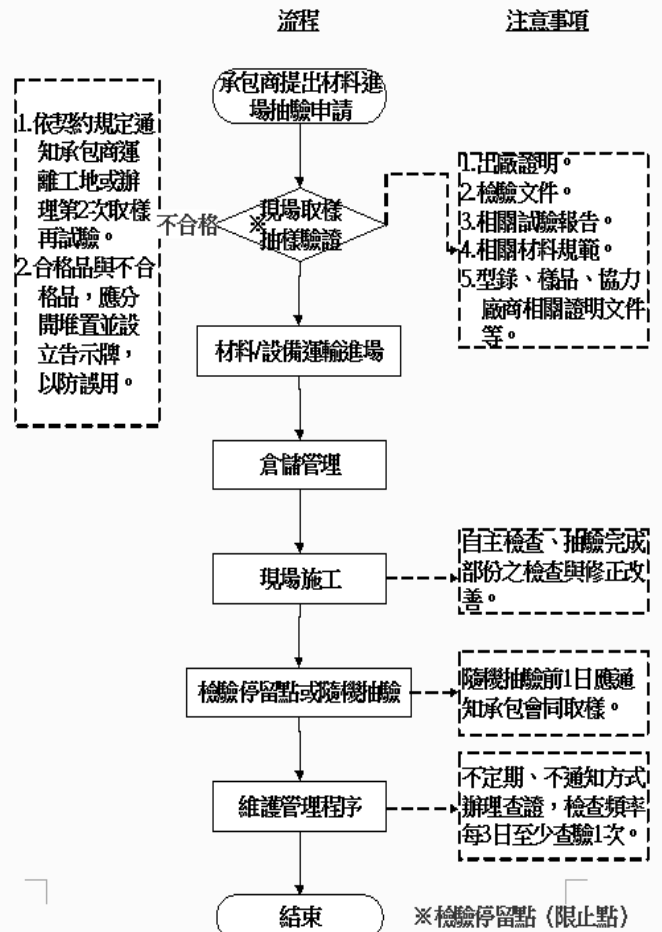
- 材料/設備檢(試)驗結果，應建立管制總表予以列管，並於施工過程，適時提醒廠商提送申請，避免遺漏。
- 抽驗發現材料不合格，應辦理不合格報告(NCR)及通知，並應要求廠商適當檢討改善，辦理矯正與預防措施，且應訂定不合格管制表，定期列管其改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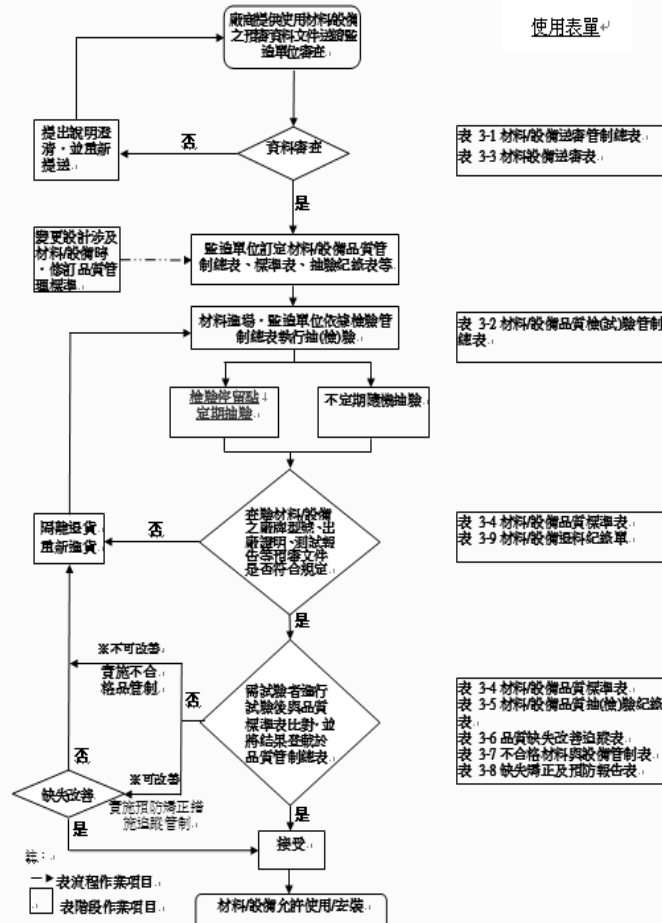
材料設備抽驗流程案例-1 (進場抽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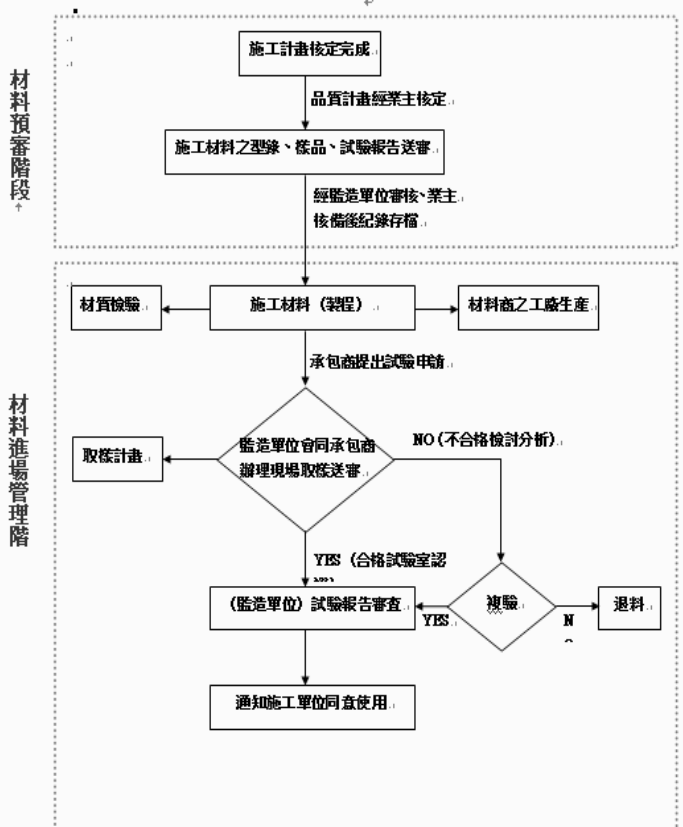
材料設備抽驗流程案例-2 (進場抽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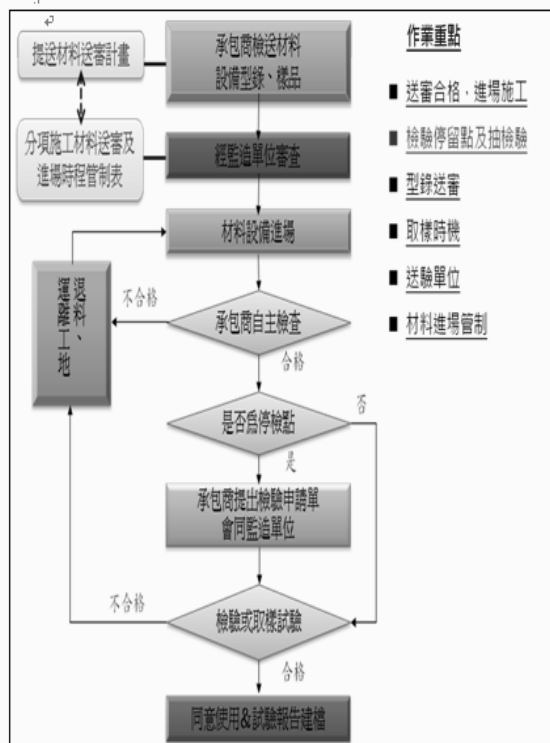
材料設備抽驗流程案例-3 (進場抽驗)



材料設備抽驗流程案例-4 (預審及現場抽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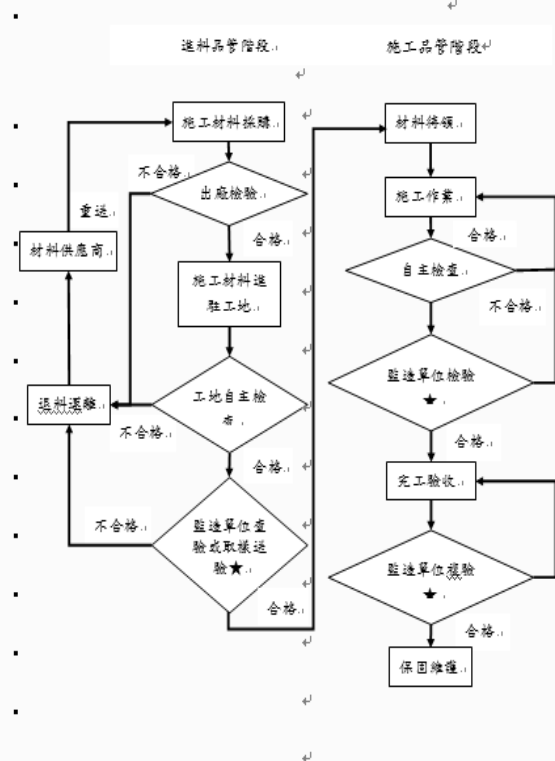
材料設備抽驗流程案例-5（預審及現場抽驗）



註：各項材料品質之試驗依據除契約圖說及規範另有規定外，原則上採用經

試驗室主管認可之版本。

材料設備抽驗流程案例-6（不合格管制）



材料與設備抽驗程序及標準－探索內容 (5/7)

材料品質標準

◆ 依契約規定檢討材料/設備品質管理標準，其內容至少包括抽驗項目、抽驗標準、抽驗時機、抽驗頻率與管理紀錄等，以表格化方式檢討。

■ 統包工程，統包商應依據契約及基本設計內容辦理細部設計，經機關核定後，監造單位應即據以訂定分項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 工程遇有變更設計時，若涉及材料或工法之變更，應即時配合修訂品質管理標準。

案例

材料設備品質標準案例－1

材料設備品質標準案例一

項次	材料／設備名稱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規範要求與標準	檢驗頻率	檢查時機	不合格處理方式	管理紀錄	備註	
2	鋼筋續接器	供料廠商規格資料送審	書面審查或廠驗	公司執照、工廠登記、品質相關文件、試驗資料	承攬廠商更換供料廠商時	承攬廠商訂料前	重新送審	樣品、審定紀錄表	★	
		供料廠商供料品質文件資料送審	書面審查	品質合格保證文件 ASTM A576 JIS C3445 JIS G4051S45C	每次進料	每次進料	分區標示隔離儲放並儘速退料	出廠檢驗報告	★	
		靜耐力性能	抗拉強度	達母材鋼筋降伏強度 125%以上	1.每滿 300 個取樣 1 個，但各號數者至少取樣 1 組(2 個)。 2.數量達 300 個時，每 300 加驗 1 個。	每次進料	分區標示隔離儲放並儘速退料	1.材料／設備品質抽驗紀錄表 2.試驗報告	★	
			軸向勁度	施力至鋼筋降強度 70%						鋼筋彈性模數值以上
				施力至鋼筋降強度 95%						鋼筋彈性模數值之 90%以上
				殘留滑移量						CNS2111 G2013
		高應力反覆耐力性能	單向拉力反覆試驗(第 30 回)	最大變形量之點與原點連線之斜率，應超過第一回加載時斜率之 85%以上	1.數量未達 1000 個者時應檢送出廠及最近 3 年內試驗合格證明文件，免檢驗。 2.數量達未滿 1000 個抽樣檢驗 1 組。 3.數量超過 1000 時，每 1000 個加驗 1 組。□					
			拉壓反覆試驗(第 20 回)	0.2mm 變位以下 1/1000 應變以下						
殘留滑移量	第 10 回 第 20 回		0.3mm 變位以下降伏應變 50% 以下							

★檢驗停留點

材料設備品質標準案例－2

工程名稱：○○○工程

表單編號：

項次	材料名稱	抽驗項目	抽驗標準	抽驗時機	抽驗方法	抽驗頻率	不符合之處 理方法	管理紀錄
1	Led 燈管	出廠證明 檢驗報告	符合 IP65 認證	★進料前	檢視出廠證明文件與檢驗報告	每一批進料	退料、重新提送	抽驗紀錄表
2	透光柔性面材	出廠證明 檢驗報告	符合 CNS7177 認證	★進料前	檢視出廠證明文件與檢驗報告	每一批進料	退料、重新提送	抽驗紀錄表
3	熱浸鍍鋅角鐵	出廠證明 檢驗報告	鍍鋅量 400g/m ² 以上	★進料前	檢視出廠證明文件與檢驗報告	每 50M	退料、重新提送	抽驗紀錄表
4	不鏽鋼上下蓋板	厚度	1mm ±0.05mm	★進料前	現場量測	每一批進料	退料、重新提送	抽驗紀錄表
5	烤漆板背板	厚度	1mm ±0.03mm	★進料前	現場量測	每一批進料	退料、重新提送	抽驗紀錄表
6	120W led 投光燈	材料規格	尺寸：20*20cm 重量：< 3kg	★進料前	現場量測	全數檢驗	退料、重新提送	抽驗紀錄表

★檢驗停留點

材料與設備檢驗程序及標準－撰寫內容 (6/7)

■ 附件清單

- ◆ 材料設備送審管制總表：依契約規定列出預審項目及送審內容，並於後續施工過程，將各階段實際送審結果核實填列及彙整。
- ◆ 預審階段審查表：就各別材料/設備列出需送審之文件。
- ◆ 材料抽、檢驗申請表：廠商依契約及監造計畫規定時程，提送申請表單，送監造單位核備。

材料與設備檢驗程序及標準－撰寫內容 (7/7)

■ 附件清單 (續)

- ◆ 品質抽驗紀錄表：應有檢查方法、取樣內容、抽驗項目、檢驗標準、抽驗結果…等。
- ◆ 不合格管制表（各別項目）及不合格管制總表。
- ◆ 材料設備檢（試）驗管制總表：配合送審管制總表，預先列出應送試驗之項目及內容，並於後續施工過程，彙整檢（試）驗結果。
- ◆ 不合格改善追蹤表（含改善照片表）。
- ◆ 不合格品標示單。



材料設備抽驗應用表單案例－1（試驗申請單）

材料設備試驗申請單

工程名稱			類別		申請單編號	
申請日期	年.....月.....日					
預定取樣時間	年.....月.....日.....時.....分					
送試單位						
材料名稱及用途						
材料來源	☐ 業主供應 ☐ 承商自購...材料供應商.....公司 ☐ 其他.....					
取樣地點			施工地點			
試驗編號	試驗項目	取樣數量	代表數量	辦理依據	備註	
				規範: 圖說(圖號): 其他:		
檢附資料	☐ 材料(設備)進場抽驗表(編號:材場.....) ☐ 管架抽驗紀錄表.....(編號:管架.....) ☐ 附屬設備抽驗紀錄表.....(編號:附屬.....) ☐ 供應商合法生產文件(專利品) ☐ 出廠證明文件..... ☐ 材質證明文件 ☐ 進口證明文件..... ☐ 其他:			承包商品管負責人		
評核	☐ 手續不全退回重新申請 ☐ 相關資料備齊同意檢驗... ☐ 其他:			備註		

監造單位:.....取樣者:.....承包商(申請單位):

材料設備抽驗應用表單案例－2（審查表）

材料設備審查表

工程名稱:		契約編號:	
材料設備名稱:		審查日期:□□	
序號	審查項目名稱	審查意見	備註
監造主任簽章		審查人員簽章	

材料設備抽驗應用表單案例－3（品質抽驗紀錄表）

材料／設備品質抽驗紀錄表

分項工程名稱:.....日期:..年..月..日			
主辦單位:.....編號:			
承包商			
材料名稱	供料廠商		
進場日期	進場數量		
材料出廠應提供證明文件			
材料堆置地點			
材料契約規範			
檢驗方式	☐ 駐廠檢驗..... ☐ 型錄樣品審核..... ☐ 工地現場檢驗 ☐ 材料試驗室檢驗..... ☐ 書面審核..... ☐ 其他:		
取樣	取樣數量:.....樣品保存或養護地點: 取樣日期:.....送樣日期:.....試驗日期:.. 會驗人員:.....混凝土澆置位置:		
試驗機構名稱	試驗報告編號		
試驗項目及數值	☐ 如試驗報告 ☐ 其他: 試驗項目:.....合格值:.....試驗值: 試驗項目:.....合格值:.....試驗值: 試驗項目:.....合格值:.....試驗值:		
抽驗結果	☐ 合格同意使用..... ☐ 不合格隔離退貨..... ☐ 數量不足 ☐ 材料堆置場所不良 ☐ 其他:.....	備註 1.材料品質檢驗不合格時,填寫「不符合差錯改善表」。 2.委外試驗須檢附試驗報告。	
承包商(簽名)	監造人員(簽名)		

材料設備抽驗應用表單案例－4（品質抽驗紀錄表）

材料設備品質抽驗紀錄表

工程名稱:.....		文件編號:		
承 包 廠 商 填 送	材料名稱	申請日期	年.....月.....日	
	廠商(牌)	預定檢驗日期	年.....月.....日	
	材料規格	施作位置		
	進場數量	存放地點		
	承包廠商	品管人員		
各 單 位 檢 驗 註 記	檢驗方式:..... ☐ 自辦現場檢驗..... ☐ 委託公信機構試驗			
	自辦現場檢驗		委託公信機構試驗	
	檢驗時間	年.....月.....日	檢驗時間	
	檢驗依據		檢驗依據	
	檢驗項目		檢驗項目	
	抽驗數量		抽驗數量	
	會驗人員	專案管理	會驗人員	專案管理
		監造單位		監造單位
		承包廠商		承包廠商
	檢驗結果		☐ 合格,准予採用..... ☐ 不合格,撤離工地	
檢驗結果評估說明(不合格品處理情形)				

◎本表由單位提出檢驗申請,各單位派員會同監造單位,於進場後,按規定時間,至指定地點,共同抽驗,並簽名,存查備案。

材料設備抽驗應用表單案例－5（管制總表）

表 5.2 □ (○○工程) 材料設備檢(試)驗管制總表(參考例)

項次	契約詳細表 項次 材料(設備) 名稱	契約 數量	進場 日期 進場 數量	抽樣 日期 抽樣 數量	規定抽 (取) 樣頻率	累積進 場數量 累積抽 樣數量	抽試驗 結果	抽驗及 會同 人員	備註 (歸檔 編號)

註：本表單於開工後應由監造單位會同廠商定期檢討辦理情形

備註：本表為工程會 102.12 頒修之監造計畫製作變更表列參考案例。

本表格內容需依契約規定，
將預定抽驗之材料設備項目
等資料完整填列，並於施工
階段依實際狀況核實填報。

材料設備抽驗應用表單案例－6（不合格管制表）

材料品質不合格管制表

工程名稱	材料名稱		
抽驗日期：……年……月……日	製造廠商		
送驗日期：……年……月……日	該批數量		
取樣時機： ☐ 進料檢驗 ☐ 施工檢驗	取樣數量		
試驗單位	不良數量		
品質不符項目	☐ 特性試驗不合格(標準：………試驗：………) ☐ 規範尺寸不符合(標準：………試驗：………) ☐ 外觀標誌不符合(標準：………試驗：………) ☐ 其他，請簡述：		
	發生原因： ☐ 製造 ☐ 搬運 ☐ 施工 ☐ 其他，請簡述：		
處理結果	☐ 依契約及材料品質要點之規定辦理。 ☐ 依契約扣款………元(計算式：………) ☐ 通報承包商、製造廠商加強材料品質。 ☐ 其他，請簡述：		
監造工程師：	監造單位：		

材料設備抽驗應用表單案例－7（不合格通知及追蹤表）

不合格通知及改善追蹤表

工程名稱			
檢查單位	檢查日期		
改正單位	通知改正日期		
缺失具體情形：			
要求改正單位採取改善措施			
採取改善及預防措施：			
監造人員簽名：……… 限定完成改善日期：			
缺失改善成果確認			
查證日期：			
改善結果確認：			
☐ 改善完成（併同改正前中後照片一併存檔。）… ☐ 未完成改善情形： （下次複查日期：……年……月……日）… ☐ 其他：			
複查人員簽名：……… 監造主管簽名：			

材料設備抽驗應用表單案例－8（不合格改善照片）

不合格改善照片表

		編號：□□□
工程名稱	缺失事項：	（照片）
	改善中：	
	改善後：	

不合格品材料管制總表

[illegible]

不合格標示表

+ 工程名稱： 不☐合☐格	
品名：	類別：檢驗不合格
數量：	日期：□□年□□月□□日
監造單位： → (簽章) → 承包商：□□□□□□□□□□ (簽章) →	
說明：1、顏色：白底。不合格：紅字	

表 5-8 合格標示表

工程名稱：	
合 格	
品名：	類別：檢驗合格
數量：	日期：□□年□□月□□日
監造單位： → (簽章) → 承包商：□□□□□□□□ (簽章)	
說明：1、顏色：白底、合格：藍字	

材料與設備抽驗程序及標準 (3/4)

 常犯缺失：

- ◆ 材料/設備抽驗項目或管理標準與契約規定不一致，或未明確、或未完整，有缺漏。
- ◆ 抽驗程序未明確標示「檢驗停留點」及檢查項目或內容。
- ◆ 未分別訂定各項材料/設備之「送審管制總表」及「抽（試）驗管制總表」及相關紀錄表單，或格式不符製作綱要規定。

材料與設備抽驗程序及標準 (4/4)

❑ 常犯缺失（續）：

- ◆ 「材料設備送審管制總表」及「材料設備抽（試）驗管制總表」內容未完整或填報錯誤（例如：預定送審日期、送審資料、需試驗或驗廠之內容等未填報或未勾選標示）。
- ◆ 未訂材料/設備抽驗送審時間及管制辦法（不合格品追蹤）。

施工抽查程序及標準 (1/3)

- ❑ **目的：**就廠商各階段完成之施工狀況，規劃及訂定抽查時機、程序及管理標準，俾利廠商配合監造單位據以抽查，以確認施工結果符合契約規定。
- ❑ **撰寫內容：**（1）施工抽查程序（2）施工抽查標準（3）應用表單。
- ❑ **撰寫重點：**
 - ◆ 是否明確訂定各施工項目之管理標準及抽查時機（含檢驗停留點）。
 - ◆ 是否訂定各施工項目之施工抽查紀錄表。
 - ◆ 對於施工抽查結果是否訂定管制方法。

施工品質抽查標準－撰寫內容 (1/7)

■ 施工品質抽查

- ◆ 依工程契約內容，檢討訂定(1)檢驗停留點抽查，(2)不定期抽查，並訂定不同之作業流程及相對使用之抽查紀錄表單。

- 監造單位應明確列出施工檢驗停留點，於工程開工前明確告知廠商檢驗時點，以利廠商於品質計畫(整體或分項)中配合訂定，並據以提出檢驗計畫。
- 檢驗停留點應依契約規定檢討，有關隱蔽部分、重要結構施工項目皆應納入，並顯示於管理標準表。
- 監造單位的施工品質抽查紀錄表內容至少應包含抽查項目、抽查標準及抽查位置、結果等欄位。

施工品質抽查標準－撰寫內容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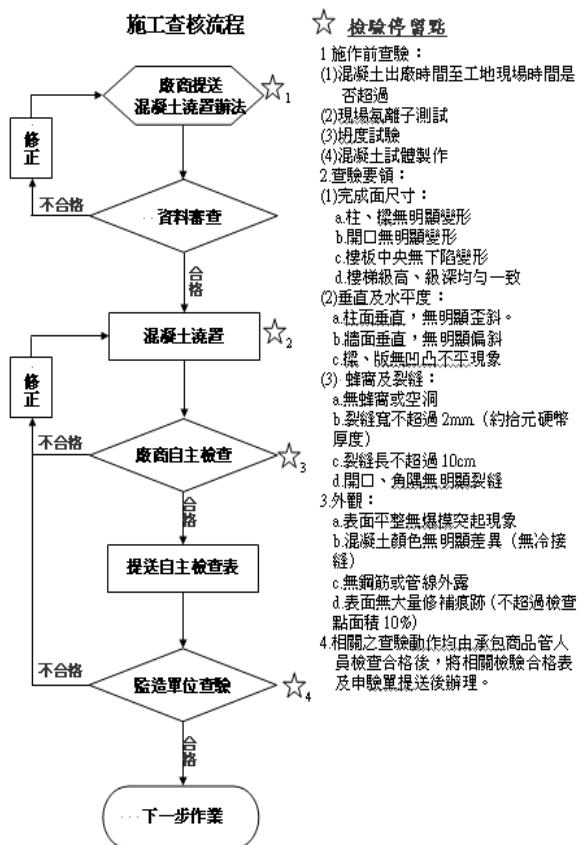
■ 施工品質抽查 (續)

- ◆ 抽查結果之處置及管制方法，對於(1)可即時改正缺失部分或(2)重大缺失，應訂定有不同之管制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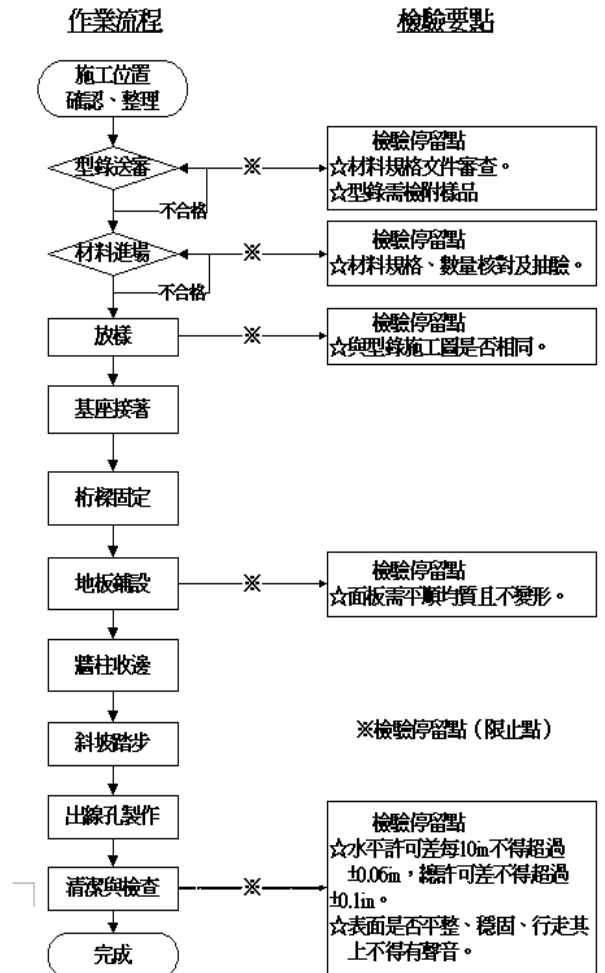
- 抽查發現之不合格品，應依不符合情況之程度，建立適當及不同之缺失改善管制機制或管制表單。
- 施工抽查如發現廠商經常有三不檢點之不合格事項時，則應要求施工廠商辦理矯正措施。
- 施工抽查如發現施工品質頻率品及重大缺失項目，應辦理不合格報告及通知，另通知廠商適當檢討辦理矯正與預防措施。



施工抽查作業流程案例-1 (混凝土澆置)



施工抽查作業流程案例-2 (高架地板工程)



施工抽查程序及標準一撰寫內容 (3/7)

施工抽查標準

◆ 就工程契約主要施工項目，及依施工流程檢討施工過程中影響品質之因素，納為重點管理之項目及應達到之品質水準，並訂定其「施工抽查標準」，作為抽查檢驗判定合格與否之依據。

§ 施工抽查標準－範本 (補充)

項次	施工抽查標準項目	編碼
1	地盤改良工程施工抽查標準	
2	基樁工程施工抽查標準	
3	連續壁工程施工抽查標準	
4	RC結構體施工抽查標準	
5	鋁門窗施工抽查標準	
6	高低壓配電盤施工抽查標準	
7	發電機組施工抽查標準	
⋮	⋮	

■ 應依工程內容列出所有工項之施工抽標準項目，俾利訂定相關抽查程序及標準，以及應用表單。

§ 施工抽查程序及標準－撰寫內容 (4/7)

■ 施工抽查標準 (續)

◆ 施工抽查標準可以附錄方式製作，內容包括：

- 1) 施工流程：列出分項工程之施工步驟。
- 2) 管理要領：針對各施工階段，列出管理項目、管理標準、抽查時機（含檢驗停留點）、抽查方法、抽查頻率、不符合之處理方式。
- 3) 管理紀錄：應留存之客觀佐證資料或合格證明文件
- 4) 備考（註）：相關法規與標準。

抽樣程序及標準－撰寫內容 (5/7)

抽樣標準 (續)

■ 抽樣標準之管理要領應注意避免有下列情形，致文件不具實用性之狀況：

- 1) 「管理項目」欠具體，致管理標準無法精確訂定。
- 2) 「管理標準」未量化及未訂定容許誤差。
- 3) 「檢查時機」與「頻率」混淆，定義不明。
- 4) 「不符合之處理」方式不切實際，或文字說明過於含糊。
- 5) 「管理紀錄」文件未清楚訂定須留存之合格證明文件。

抽樣程序及標準－撰寫內容 (6/7)

抽樣標準 (續)

- 「管理標準」及「抽樣頻率」之訂定，應儘量予以量化，並訂定容許誤差。
- 「抽樣時機」應清楚標示監造單位規定之檢驗停留點。
- 「抽樣方法」需說明檢驗之工具（如捲尺目視…）。
- 「管理紀錄」係執行該項抽驗所使用之品質管制文件或須留存符合管理標準之相關文件（如施工圖、相片、試驗報告、抽查紀錄…）。

施工抽查標準案例-1 (全套管基樁工程)

表 7.2 □ 全套管基樁工程施工抽查標準 (參考例, 抽查標準及檢驗停留點應依各案工程契約規定調整)

施工流程	管理項目 (A)	管理標準 (B)	抽查時機	抽查方法	抽查頻率	不符合之處置方法	管理紀錄	備註
施工前	場地整理	整平及壓實	平整及不沉陷	定位前	目視	1 次	重新整平及滾壓	施工日誌
	定位	樁心檢測	水平位置偏差 < 10cm, 高程如圖說規定。	*鑽掘前	經緯儀、水平儀	每支	重新放樣檢測	施工抽查紀錄
		基樁套管直徑	外徑 ≥ 150cm	*鑽掘前	捲尺	每支	更換	施工抽查紀錄
		基樁套管壁厚	管厚 ≥ 16mm	*鑽掘前	捲尺	每支	更換	施工抽查紀錄
施工中	鑽掘	沉澱池設置	體積需大於 6m×3m×3m	不定期	捲尺	—	重新設置	自主檢查表
		取土	用取土筒或鯊魚頭取土	不定期	目視	—	更換	照片
		套管位置偏差	≤ 10 cm	*鑽掘時	捲尺	每支	重新定位	施工抽查紀錄
		套管接合情形	鎖緊	不定期	目視	—	重新鎖緊	照片
		鑽掘垂直精度	< 1/200	*鑽掘後	超音波	每支	修正	檢測紀錄及施工抽查紀錄
		基樁長度	60m~60.75m	*鑽掘後	水尺	1 次/每支	再鑽掘	施工抽查紀錄
		樁底淤泥沉澱量	< 5 cm	*鑽掘後	水尺	每支	抽淤泥	施工抽查紀錄
施工中	鋼筋籠製作	主筋直徑	32 mm	*吊放前	捲尺	每支	更換	施工抽查紀錄
		箍筋直徑	19 mm	*吊放前	捲尺	每支	更換	施工抽查紀錄
		搭接長度	40D	*吊放前	捲尺	每支	補焊	施工抽查紀錄
		主筋與箍筋支數	依施工圖 (如附件)	*吊放前	目視	每支	更換	施工抽查紀錄

* 檢驗停留點

施工抽查標準案例-1 (7/7)

檢驗停留點

- ◆ 抽查申請單：廠商於檢驗停留點申請抽查。
- ◆ 施工抽查紀錄表：可分為開放性或特定工項，以及不定期抽查或檢驗停留點抽查所使用之表格。
- ◆ 缺失改善通知單。
- ◆ 抽查缺失改善追蹤表 (含改善照片表)。
- ◆ 矯正與預防措施追蹤表：依缺失性質訂定。
- ◆ 抽查缺失管制總表：彙整抽查、缺失追蹤及改善之成果。

案例

施工品質抽查申請單

工程名稱			
承包商			
預定查核時間	地點(編號)	查核項目	備註

備註：

一、本申請表由承包商填具一式一份傳真監造單位(監造人員到場查核時提送本表正本)。

二、本項查核申請應於預定查核日前一天提出，並以電話聯繫監造人員。

三、承包商應於監造單位到場查核時提出施工自主檢查表供監造人員檢查。

承包商工地主任：...

工程品質抽查申請單

申請抽驗工程 項目階段	檢附資料	申請抽驗次數
	☐ 承包商自主檢查表 ☐ 承包商自主檢查表缺失改善紀錄 ☐ 核備之材料送審資料	☐ 初 次 (/ / /) ☐ 第 次 (/ / /) ☐ 第 次 (/ / /) ☐ 第 次 (/ / /)
以上申請抽驗項目，請於 年 月 日 午 時派員抽驗 104年 月 日 時，請 派員抽驗		
業 主	☐ 派員抽驗 ☐ 委託監造抽驗 ☐ 備案存查 ☐	監造單位年...月...日 承 包 商

查驗日期	□□□□年□□月□□日□□午□□時		
查驗人員	業主：	監造單位：	承包商：
查驗結果	☐ 符合規範標準，准予後續作業進行施工。 ☐ 符合規範標準， <u>抽驗</u> 人員要求事項立即改善完成，准予後續作業進行施工。 ☐ 未達規範標準， <u>缺失改善後重新填寫申請單申請複驗(撤銷缺失改善單)</u> 。 ☐ 預定複驗日期： <u>□□年□□月□□日</u> ☐ 部分未達規範標準，部分拆除後重新填寫 <u>抽驗申請單申請複驗(撤銷缺失改善單)</u> 。 ☐ 拆除項目及位置：		
	業 主	監 造 單 位	承 包 商

表 7.3 □ 全套管基礎上樁施工抽籤紀錄
(參考例，抽籤標準及檢驗停省點應依各案上樁契約規定調整)
編號：

工程名稱					
分項工程名稱					
檢查位置		檢查日期		○年○月○日	
檢查時機		■檢驗停留點□□□□□□□隨機抽查			
檢查結果		○檢查合格□□□□□□□×有缺失需改正□□□/無此檢查項目			
檢查項目		抽查標準（定量性）		實際抽查情形 （敘述抽查值）	
施工前	樁心檢測	水平位置偏差 $<7.5\text{cm}$ ，高程如圖紙規定。			
	基樁管管直徑	外径 $\geq 150\text{mm}$			
	基樁管管壁厚	管厚 $\geq 16\text{mm}$			
	管管位置偏差	≤ 7.5 公分			
	鋼筋垂直度	$<1/200$			
	基樁長度	$60\text{m} \sim 60.75\text{m}$			
	樁底淤泥沉澱量	$<5\text{ cm}$			
施工中	主筋直徑	32 mm			
	箍筋直徑	19 mm			
	搭接長度	40D			
	主筋與箍筋交錯	依施工圖（如附件）			
	主筋長度	每節 10~16m			
	箍筋間距	依施工圖（如附件）			
	鋼筋保護耳	每斷面 6個、間距 3公尺			
	閉水試驗	$16\text{cm} \leq \text{最大閉水} \leq 38\text{cm}$			
施工後	氬離子含量試驗	$\leq 0.3\text{kg/m}^3$			
	混凝土試體製作	1組/75m ³			
	基樁完整性	基樁需完整			
	帽長	$60\text{m} \sim 60.75\text{m}$			
缺欠檢查結果：					
□已完竣改善（檢附改善前中後照片） □未完改善改善，單具「缺欠改善追蹤表」逕行追蹤改善 複查日期：□□年□□月□□日 複查人員職稱：□□□□□□□□□□□□簽名：					
備註：					
1.抽查標準及實際抽查情形應具體明確。（例：要鋼筋完竣後須不透光），或量化尺寸。（例：要護7mm-10mm）。 2.抽查結果未合格者註明「O」，未合格者註明「X」，如屬重複檢查之項目則打「/」。 3.本表由營造、土場現場人員實地檢查在案頂部填寫。					
監造主管簽名：□□□□□□□□□□監造現場人員簽名：					

工程品質缺失改善通知單

工程名稱		文件編號	
承攬廠商		通知日期	
施工位置		監造單位	
品質缺失事項：(監造人員填寫)			
改善期限：□□年□□月□□日			
監造主任		監造抽查人員	
		抽查日期	
改善情形說明：(承攬廠商填寫)..... ☐ 需附改善前、中、後照片			
工地主任		品管人員	
		回覆日期	
複查情形： ☐ ☐ 接受 ☐ ☐ 不接受(再填寫本表)			
不同意原因：			
監造主任		監造複查人員	
		複查日期	

施工抽查缺失追蹤改善表

主辦單位：..... 組別：

監造單位		查核日期	
執行改善單位		假定完成改善日期	
缺失具體情形(由監造單位填寫)：			
要求改善單位採取改善及預防措施(由監造單位填寫)：			
..... 監造人員簽名：			
缺失發生原因及採取預防措施(由承包商填寫)：			
採取改善措施(由承包商填寫)：..... 改善完成日期：			
承包商代表 簽名	品管人員：..... 工地負責人：		
缺失改善成果確認(本欄由監造單位填寫)			
改善複檢日期：			
改善結果確認：			
☐ 改善完成			
☐ 未完成改善(再填寫本表)			
☐ 其他.....			
複檢人員簽名：..... 監造主管簽名：			

備註：本表需併同 1.改善後檢驗紀錄表 2.改善前、中、後照片 3.原檢驗紀錄表存聯

施工抽查缺失改善照片表

+		表 照片改善大献宣仕上
工程名稱： 缺失事項：	(照片尺寸3吋)	
改善中：		
改善後：		

不合格矯正紀錄表

工程名稱		文件編號	
承攬廠商		發現日期	
異常現象			
異常判定	☐ 重大 ☐ 非重大		
異常原因分析：			
矯正措施擬定			
預計改善完成日期：			
品管人員：..... ☐ ...工地主任：..			
矯正措施執行結果評核：..... ☐ ·目前進度： ☐ 追蹤中 ☐ 改善完成			
品管人員：..... ☐ ...工地主任：			
矯正及預防措施效果確認	☐ 符合要求 ☐ ☐ 未矯正 ☐ ☐ 矯正未符合要求 ☐ ☐ 需標準化 ☐ 其他說明：		
監造主任		監造現場人員	

施工抽查缺失追蹤管制總表

主 辦 單 位：..... 組 號：.....

[illegible]

施工品質抽查應用表單案例-3 (抽查紀錄表)

表 7.2 □ 全套管基樁工程施工抽查標準 (參考例, 抽

施工程序		管理項目 (A)	管理標準 (B)	抽查時機
施工前	場地整理	整平及壓實	平整及不沉陷	定位前
	定位	樁心檢測	水平位置偏差 $< 10\text{cm}$ ，高程如圖說規定。	*鑽掘前
		基樁套管直徑	外徑 $\geq 150\text{cm}$	*鑽掘前
施工中	鑽掘	基樁套管壁厚	管厚 $\geq 16\text{mm}$	*鑽掘前
		沉澱池設置	體積需大於 $6\text{m} \times 3\text{m} \times 3\text{m}$	不定期
		取土	用取土筒或鯊魚頭取土	不定期
		套管位置偏差	$\leq 10\text{ cm}$	
		套管接合情形	鎖緊	
		鑽掘垂直精度	$< 1/200$	
		基樁長度	$60\text{m} \sim 60.75\text{m}$	
		樁底淤泥沉澱量	$< 5\text{ cm}$	
施工中	鋼筋製作	主筋直徑	32 mm	
		箍筋直徑	19 mm	
		搭接長度	40D	
		主筋與箍筋支數	依施工圖 (如附件)	

*** 檢驗停留點**

表 7.3 □ 全套管基礎工程施工抽籤紀錄
(參考例，抽籤標準及標號停當點應依各案工程契約規定調整)

編譯：

工程名稱

分項工程名稱

檢查位置

檢查日期

○年○月○日

檢查時機

■檢驗停雷點☐☐☐☐ □隱機抽查

檢查結果

○檢查合格☐☐☐☐☐☐ ✕有缺失需改正☐☐ / 無此檢查項目

檢查項目		抽查標準 (定率定性)	實際抽查情形 (致遠抽查值)	抽查結果
施工前	樁心檢測	水平位置偏差<7.5cm，高程如監規規定。		
	基樁套管直徑	外径≥150cm		
	基樁套管壁厚	壁厚≥16mm		
	套管位置偏差	≤7.5 (公分)		
	鋼筋垂直精度	<1/200		
	基樁長度	60m~60.75m		
	樁底淤深沈澱量	<5 (mm)		
	主筋直徑	32 mm		
	箍筋直徑	19 mm		
縱樁長度	40D			
備註		檢驗工同 (知照條件)		

■ 檢二品類檢査基準は、各係依據「檢二檢査標準」訂定，付屬事項：

- 1) 抽查表之「檢查項目」係依據抽查標準表之「管理項目」，「抽查標準」則對應「管理標準」。
- 2) 若屬“檢驗停留點”之施工品質抽查表，僅需將抽查時機標示有檢驗停留點之項目列入。
- 3) 抽查標準表之所有管理項目應全數列為廠商自主檢查表之檢查內容，監造單位不定期抽查表單可比照，或僅列非檢驗停留點之檢查項目。

施工抽查程序及標準 (2/3)

 常犯缺失：

- ◆ 未訂定施工抽查項目一覽表，或施工抽查項目與契約規定不一致或未完整。
- ◆ 抽查管理標準與契約規定不符，或未量化，或未明確，或未訂定容許誤差值。
- ◆ 施工品質抽查（驗）紀錄表與管理標準表之項目與內容未一致（尤其是管理項目與管理標準），或內容有缺漏。
- ◆ 抽查時機未明確標示「檢驗停留點」，或與施工流程圖所標示不符。

施工抽查程序及標準 (3/3)

❑ 常犯缺失（續）：

- ◆ 施工品質抽（驗）紀錄表之內容與廠商之自主檢查表內容完全相同，未符監造單位重點檢查之精神。
- ◆ 未就檢驗停留點之重點檢查或不定期抽查分別訂定應用表單。
- ◆ 未訂施工抽查結果管制辦法（缺失改善情形追蹤）。
- ◆ 未訂定完整施工抽查紀錄表單。

品質計畫－依工程規模及需求撰寫



品質管理標準 (1/3)

❑ **目的：**將施工過程中，於材料/設備進場後之各項施工作業管理重點，作系統性之整理，讓施工團隊成員瞭解重要管控項目、檢查標準、方法與時機點等內容，並可據以執行各項檢查工作，以及完整留存檢查相關紀錄與資料及後續缺失追蹤管制。

❑ **撰寫內容：**(1) 品質管理標準訂定 (2) 應用表單。

品質管理標準 (2/3)

❑ 撰寫重點

- ◆ 依契約規定及工程需求，檢討重要分項施工作業，並訂定各分項工程之品質管理標準。
- ◆ 於檢討「管理項目」時，是否依施工要領內所列施工流程及注意事項，檢討出應管理（檢查）之項目，據以訂定管理標準。
- ◆ 管理標準，即為日後應辦理自主檢查之檢查項目及合格之判定標準。
- ◆ 自主檢查查驗點應包含檢驗停留點。

品質管理標準－撰寫內容 (1/5)

品質管理標準訂定

- ◆ 列出需訂定之分項工程品質管理標準項目，並列一覽表，俾利管理及比對。
- ◆ 每一分項工程之品質管理標準內容應包含：
 - 1) 施工流程：列出分項工程之施工步驟，該步驟應配合「施工要領」章節之施工流程圖，逐一列出。
 - 2) 管理要項：針對各施工階段，列出管理項目、管理標準、檢查時機、檢查方法、檢查頻率與不符合之處理方式。

案例

各分項工程品質管理標準一覽表案例－1(建築工程)

項次	作業名稱	備註
1	假設工程	
2	整地工程	
3	放樣工程	
4	外部鷹架工程	
5	安全支撐系統工程	
6	模板組立工程	
7	鋼筋及鐵線組立工程	
8	預拌混凝土工程	
9	砌 1/2B 磚工程	
10	地坪貼石英磚工程	
11	地坪貼花崗石工程	
12	牆面 1:3 水泥砂漿粉刷工程	
13	油漆工程	
14	平頂釘細金口天花板工程	
15	外牆貼飾工程	
16	電梯工程	
17	排水溝工程	
18	A/C 路面工程	
19	鋁門窗工程	

各分項工程品質管理標準一覽表案例－2(機電設配工程)

項次	主要工程項目	備註
1	消防配管工程	
2	污水排水配管工程	
3	電氣(動力、插座、照明)系統配管工程	
4	給水配管工程	
5	接地及避雷針系統工程	
6	空調水管配管工程	
7	空調風管配管工程	
8	LED 照明設配工程	
9	防火填塞工程	
10	光纖佈設工程	

各分項工程品質管理標準一覽表案例－3（裝修補強工程）

項次	項 目	備 註
1	鋁門窗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2	輕隔間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3	PU 防水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4	新石子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5	地坪拋光石英磚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6	防火門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7	洗石子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8	浴廁牆面隔間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9	礦纖天花板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10	地溝填土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各分項工程品質管理標準一覽表案例－4（道路景觀工程）

項次	項 目	備 註
1	壓青混凝土工程（TH=8cm）品質管理標準	
2	排水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3	地下排水網管埋設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4	石籬欄、土石籬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5	圍格網鋪設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6	地坪高壓混凝土磚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7	景觀綠化、植生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8	景觀排水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9	噴灌澆水、噴水池系統品質管理標準	
10	生態滯洪池坡面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11	花崗石步道、地坪、座椅、版面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12	南方松木構架觀景台、棚杆、步道、樓梯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13	造型鋼構薄膜涼亭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14	碎石級配鋪設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15	不織布、透水織布鋪設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16	道路標誌、標線工程品質管理標準	

品質管理標準－撰寫內容 (2/5)

品質管理標準表（參考格式）

施工流程	管理項目	管理標準	檢查時機	檢查方法	檢查頻率	不合格處理	管理紀錄	備註
材料								
施工前								
施工中								
施工後								

* 檢驗時點（依檢查時機或適當欄位標註檢驗時點）

案例

品質管理標準－撰寫內容 (3/5)

品質管理標準訂定 (續)

■ 管理標準重點：

- 1) 管理標準：應依施工要領所列施工注意事項，檢討出應管理（檢查）之項目。
- 2) 管理標準：應依契約規定儘量予以量化，並需訂定容許誤差。
- 3) 檢查時機：即自主檢查點，需清楚說明時間點，並清楚標示監造單位規定之檢驗停留點。
- 4) 檢查頻率：依契約規定及工程需求，量化訂定檢查次數。
- 5) 檢查方法：需說明檢驗之工具或方式。

品質管理標準－撰寫內容 (4/5)

品質管理標準訂定 (續)

■ 品質管理標準應避免下列情形：

- 1) 「管理項目」欠具體或未妥適，以致管理標準無法精確訂定。
- 2) 「管理標準」未量化，或未訂定容許誤差。
- 3) 「檢查時機」與「頻率」混淆。
- 4) 「不符合之處理」方式不切實際，或文字說明過於含糊。
- 5) 管理紀錄文件未清楚訂定須留存之合格證明文件。

品質管理標準－撰寫內容 (5/5)

品質管理標準訂定(續)

3) 管理紀錄：係執行各項檢驗所使用之品質管制文件，或須留存符合管理標準之相關證明文件，如施工圖、相片、試驗報告、自主檢查表…等。管理紀錄應為客觀之佐證資料或明文件。

做什麼

各分項工程之「品質管理標準表」，應予以表格化。

品質管理標準表案例-1 (碎石級配鋪設工程)

施工流程		管理要項						管理紀錄	備考
		管理項目	管理標準	檢查時機	檢查方法	檢查頻率	不符合之處理方式		
材料階段	供應商資料及材料送審	供應商及材料書面資料送審	1.合格工廠及業績資料 2.產品試驗報告	材料進場前及施工前	送監造單位審查	施工前	檢討或更換供應商	1.TAF 認證試驗報告 2.表 7-5 碎石級配材料自主檢查表	
	材料進場及檢驗	品質核對	核對出貨單、出場證明、規格及試驗報告	▲★材料進場時	目視、量測及查驗試驗報告	每次進場時	退貨或其他改正方式		
		材料堆置	置放於適當位置						
施工前階段	施工放樣	鋪築厚度	鋪築厚度 ____ cm	▲★施工前	水準儀 經緯儀 皮尺	施工前及每 20.m	即時修正	表 7-7 碎石級配施工自主檢查表	
		寬度	寬度 ____ m						
		長度	長度 ____ m						
		縱斷面高程	EL=20m、1%斜率						
		縱橫斷面高程	EL=19.95m、1%斜率						
		面積	面積 ____ m ²						

★為檢驗停留點（應於檢查時機或適當欄位標註檢驗停留點）

品質管理標準表案例-1 (碎石級配鋪設工程)

+

施工流程		管理要項						管理紀錄	備考
		管理項目	管理標準	檢查時機	檢查方法	檢查頻率	不符合之處理方式		
施工中階段	級配鋪設	分層滾壓	每層不得大於寬方 20cm	▲施工後	量測	每次施工	即時修正	1. TAF 認證試驗報告 2.表 7-8 碎石級配施工自主檢查表	
		滾壓方式	滾壓與路中心平行，每次重疊後輪之一半	▲施工中	目視	每層隨施工面隨時檢視	即時修正		
		壓密度試驗	壓密度應大於 AASHTO-T180 最大乾密度之 95%	▲單層完成滾壓後	改良式夯壓試驗法	每 1000m ² 抽一孔試驗	加強滾壓夯實		
		厚度量測	不得比設計厚度少 1.公分以上	▲單層完成滾壓後	挖掘	每 1000m ² 檢驗一次	重新滾壓夯實		
施工後階段	完成面檢查	壓實度	壓實度不得低於 AASHTO T180 試驗所得最大乾密度之 95%	▲頂面完成滾壓後	改良式夯壓試驗法	每 1000m ² 抽一孔試驗	翻鬆灑水或翻攪涼乾後重新滾壓至合格	1. TAF 認證試驗報告 2.表 7-9 碎石級配施工自主檢查表	
		厚度許可差	厚度檢測結果，應符合下列規定： A.任何一點之厚度不得比設計厚度少 1cm 以上 B.檢驗各點厚度之平均值不得小於設計厚度	▲★頂面完成滾壓後	挖掘	每 1,000m ² 檢測一點	刮平或補充新料重新滾壓至合格		
★為檢驗停留點（應於檢查時機或適當欄位標註檢驗停留點）									

品質管理標準 (3/3)

常犯缺失

- ◆ 未依契約及工程需求，訂定完整之各分項工程之品質管理標準項目、或內容有缺漏、或未妥適。
- ◆ 品質管理標準項目與監造計畫所列施工抽查標準項目未一致或有缺漏；或內容不吻合。
- ◆ 檢查時機所列檢驗停留點與監造計畫所列檢驗停留點未一致。
- ◆ 自主檢查點與檢驗停留點未有明顯區隔。

材料及施工檢驗程序 (1/3)

■ **目的：**應依契約規定，對工程使用之各種材料/設備及各項施工作業，訂定檢(驗)查程序。於材料/設備選定前，審查確認使用之材料/設備能符合契約要求；現場施工過程則透過廠商自主檢查及監造單位檢驗停留點抽查，確認施工結果符合圖說規範品質規定。

■ **撰寫內容：**(1) 材料設備檢驗程序 (2) 施工檢驗程序 (3) 應用表單。

材料及施工檢驗程序 (2/3)

■ 撰寫重點

- ◆ 是否依契約規定及主辦機關與監造單位要求，訂定材料/設備選定前之管制作業計畫。
- ◆ 是否依材料/設備檢驗及施工檢(驗)查各項相關作業流程，繪製流程圖管制。
- ◆ 是否訂定各材料/設備與施工之「管制表單及紀錄表」。
- ◆ 對於不合格材料/設備，與施工檢(驗)查缺失是否訂定追蹤改善之管控機制。

材料及構件檢驗程序－撰寫內容 (1/6)

材料設備檢驗程序

◆ 檢討訂定材料/設備選定前之送審資料與時間及備料、進料時間管制，並訂定管制表單。

■ 材料設備選定前之作業計畫擬定，除依循廠商之品質管制作業規定外，應事先瞭解監造單位或主辦機關之要求，例如：型錄、相關試驗報告、相關材料規範、樣品、協力廠商產能暨相關證明文件…等資料之提送，並經監造單位審查符合後方予備料。

■ 對材料設備進料前之管制作業，檢討之內容至少應包括有送審資料項目、送審時間、進料時間、是否取樣試驗等。

案例

材料設備送審管制總表案例－1

單號碼：

項次	契約詳細表項次 材料(設備)名稱	契約數量	是否取樣試驗	預定送審日期 實際送審日期	是否驗廠 驗廠日期	預定試驗單位	送審資料 (✓)					審查日期 審查結果	備註(歸檔編號)
							協力廠商資料	型錄	相關試驗報告	樣品	其他		
1	印度黑石材		○		否 /	SGS	✓		✓	✓			
2	120*140cm 鋁門窗		○		否 /	SGS	✓	✓	✓				
3	12mm 石膏板		○		否 /	SGS	✓	✓	✓				
4	混凝土		○		否 /	SGS	✓	✓	✓				
5	60*60cm 高架地板		○										
6	18mm 木芯版		○							✓			
7	6mm 矽酸鈣板		○							✓			
8	30*30cm 磨石子地磚		○							✓			
9	80*80cm 拋光石英磚		○			SGS	✓	✓	✓	✓			
10	120*210cm 防火門		○		否 /	SGS	✓	✓	✓				

預審階段送審文件資料應依契約約定明確訂定與勾選。

預定送審日期應依施工進度妥為規劃，以避免材料/設備延誤送審，影響工進。

註：本表單於開工後應請廠商檢討提出預定送審及預定進場日期，並由監造單位會同廠商定期檢討辦理情形。

材料設備送審管制總表案例-2

表單號碼：

項次	契約詳細表項次 材料(設備)名稱	契約數量	是否取樣 試驗	預定送審 日期	是否驗 廠	預定試驗單位	送審資料 (✓)					審查日期 審查結果	備註 (歸檔編號)
							協力廠商 資料	型 號	相關試驗 結果	樣 品	其他		
1	壹一.A1~4 竹節鋼筋 SD-280、 420W	1,000 噸	■是 □否	000	□是 ■否	經 TAF 認證 之實驗室	✓	✓	✓	✓	綠建材 標章		
	壹一.A5~11 預拌混凝土(kg/cm ²)	(m ³) 140=200 210=1,000 280=5,000 350=800	■是 □否	000	■是 □否								
3	壹一.B.2 二丁掛磁磚 (23*5*0.6cm)	9,960m ²	■是 □否	000	□是 ■否	NA				✓			
	壹一.B.15 洗石子 (含嵌石子) 2 分	682m ²	□是 ■否	000	□是 ■否								

需辦理取樣試驗或驗廠商之材料/設備務必勾選，俾利製作「材料設備檢(試)驗管制總表」，並於施工過程據以執行。

材料及構件檢驗程序一探索 (2/6)

材料設備檢驗程序 (續)

- ◆ 依契約規定，訂定材料設備檢(試)驗單位(實驗室)之核備程序。
- ◆ 訂定材料設備於進場後之管理。

- 材料設備所送試驗單位，應符合「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作業要點」第12點規定。
- 材料設備進場後，不需檢驗之項目，應本於自主品管精神，確認該批材料符合材料選定前各項規定；需檢驗項目，則依檢驗規定與流程辦理檢驗。
- 材料進場後，各批材料應標示「未檢驗」、「檢驗中」、「檢驗合格」等，以避免施工人員誤用。

材料及構件檢驗程序－撰寫內容 (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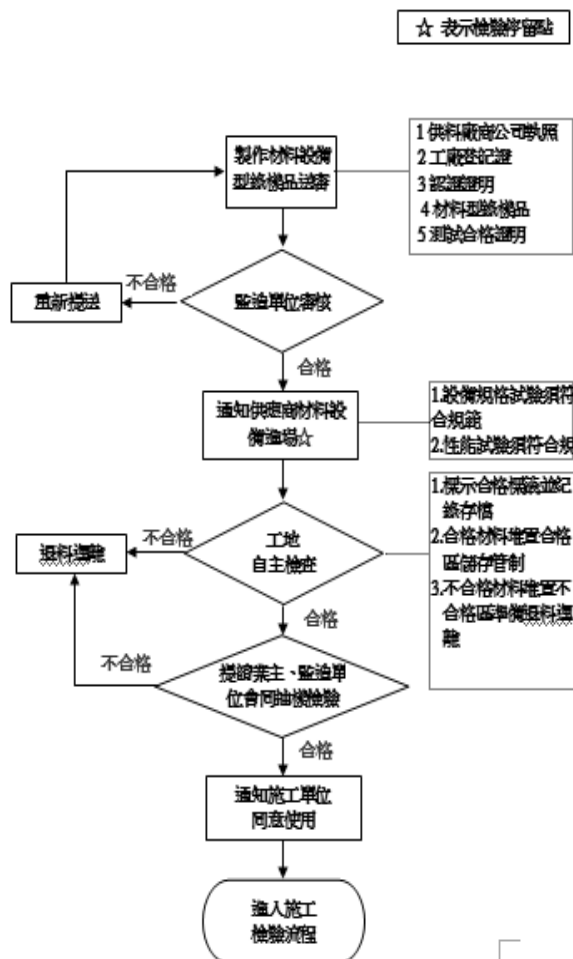
材料設備檢驗程序 (續)

- ◆ 訂定材料設備檢驗流程，並繪製流程圖。
- ◆ 對材料設備檢、試驗結果之管制方法，並訂定管制表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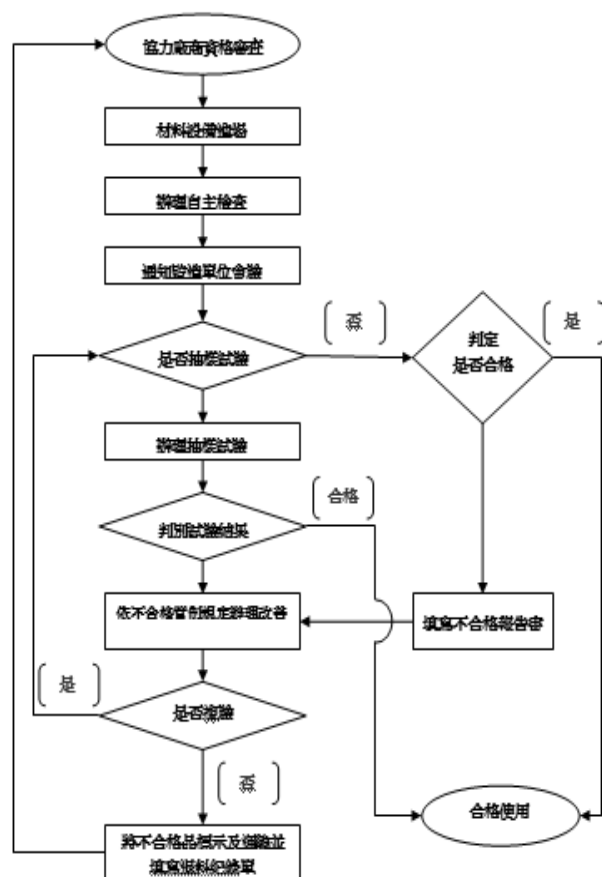
- 材料設備檢驗流程之訂定，應包含材料取樣及現場檢驗之作業程序，以及向監造單位申請檢驗程序。
- 對材料設備之檢驗，應依品質管理標準表內所訂內容（管理標準、檢查時機、檢查頻率...）辦理，檢驗結果，應納入管制表管制
- 相關檢驗管制辦法，應與不合格品管制及矯正與預防措施連結。

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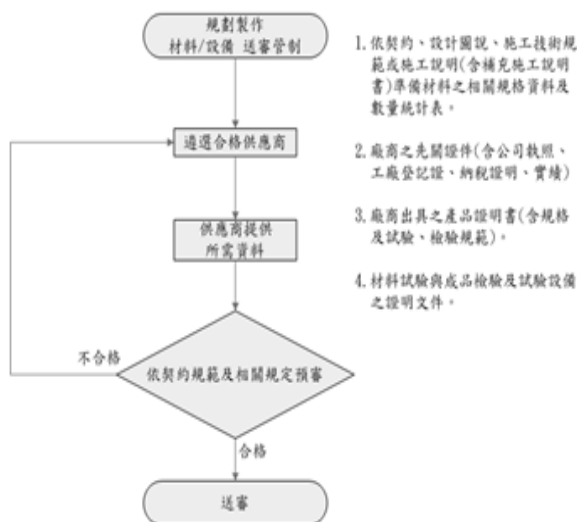
材料設備檢驗流程案例－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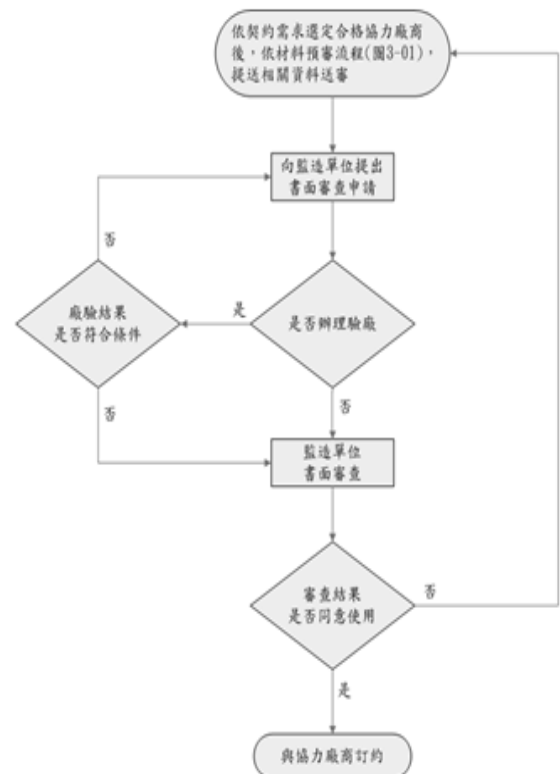
材料設備檢驗流程案例－2



材料設備檢驗流程案例－3（選定前）



材料設備檢驗流程案例－4（進料前）



材料及構工檢驗程序－撰寫內容 (4/6)

構工檢驗程序

◆ 訂定施工檢(驗)查流程（包含自主檢查及向監造單位申請檢驗程序），並繪製流程圖。

■ 廠商於施工過程應依品質管理標準表內所訂檢查時機，落實辦理自主檢查，另應配合監造單位所訂定之檢驗停留點，書面通知監造單位辦理檢驗，檢驗合格後方得繼續下一階段施工。

■ 檢驗停留點之訂定，應配合監造單位之規定標示於品質管理標準表之檢查時機欄或適當位置，以清楚表達。

(4/6)

場二 検査工程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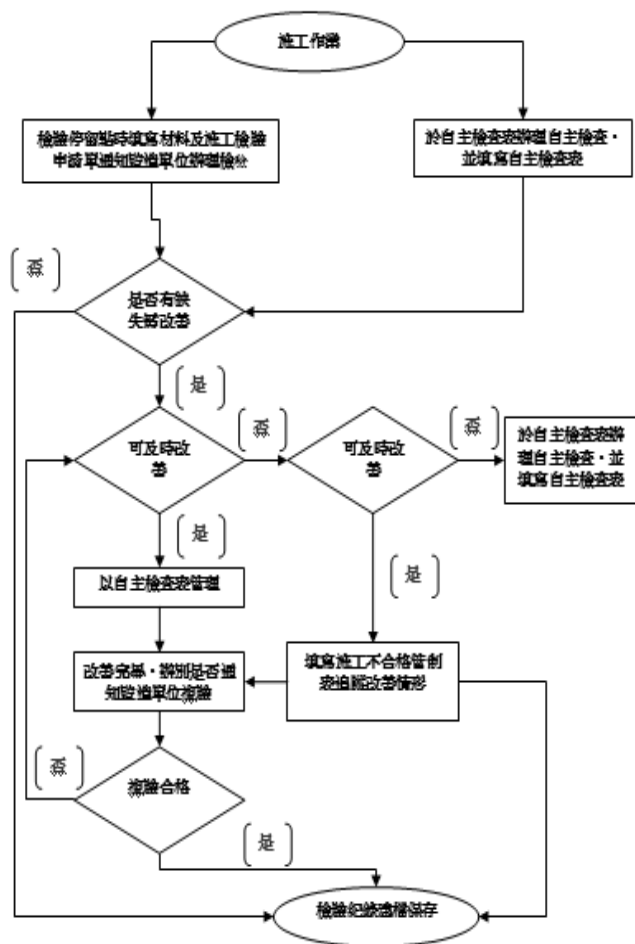
■ 檢驗停留點需經監造單位檢驗或同意，始能進行後續工作，凡工作到該停留點，廠商應以書面方式告知監造單位派員檢驗。

◆ 對施工檢驗不符合之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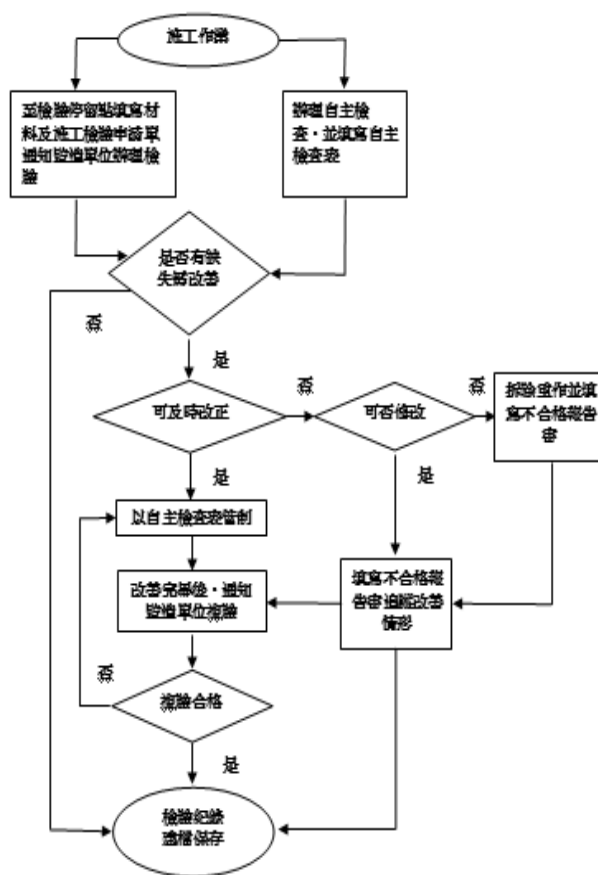
■ 施工檢驗發現之缺失，相關缺失改善追蹤機制，應依不合格品管制及矯正與預防措施規定辦理。

案例

施工檢驗流程案例-1



施工檢驗流程案例-2



材料及構件檢驗程序一覽表 (5/6)

圖例說明

- ◆ 材料設備送審管制總表：依據契約規定列出材料/設備進料前之預審項目及送審資料文件等內容，並於施工過程，將材料實際送審結果，核實填列。
- ◆ 材料設備檢(試)驗管制總表：依契約規定，列出材料/設備進場後，需檢驗或廠驗之項目，並於施工過程，依實際檢(試)驗情形核實填列。



材料設備檢(試)驗管制總表案例-1

表單號碼：

項次	契約詳細表 項次 材料(設備) 名稱	契約 數量	進場 日期 進場 數量	抽樣 日期 抽樣 數量	規定抽 (取)樣 數量	累積進 場數量 累積抽 樣數量	抽試驗 結果	抽驗及會 同人員	備註 (附圖編號)
1	壹-A.20 20x20cm 陶瓷 壁磚	1000m ²			總數取 2 片 或依契約 規定				
2	壹-A.21 40x40cm 石英 地磚	1000m ²			總數取 2 片 或依契約 規定				
3	壹-A.22 30x60cm 數位 噴墨磚	1000m ²			總數取 2 片 或依契約 規定				
4	壹-A.23 60x60cm 數位 噴墨磚	1000m ²		n=15	總數取 2 片 或依契約 規定				
5	壹-A.24 30x30cm 石英 瓷板	1000m ²			總數取 2 片 或依契約 規定				
6	壹-A.25 30x120cm 石 英瓷板	1000m ²			總數取 2 片 或依契約 規定				
7	壹-A.26 20x27cm 石英 樓梯磚	500m ²			總數取 2 片 或依契約 規定				
8	壹-B.2 二丁掛磁磚 (23x45x10.6cm)	9,960m ²			總數取 2 片 或依契約 規定				

材料設備檢(試)驗管制總表案例-2

表單號碼：

項次	契約詳細表 項次 材料(設備) 名稱	契約 數量	進場 日期 進場 數量	試驗 日期 試驗 數量	規定試驗 樣數	累積進 場數量 累積抽 樣數量	試驗 結果	試驗及會 同人員	備註 (附圖編號)
1	二次泵	3 台			每台檢驗				
2	U 型吊架	350 支			每 50 支檢驗 一支，每增加 50 支再抽一 支				
3	魚鋼	50 支			每 50 支檢驗 一支，每增加 50 支再抽一 支				
4	PVC 排水管(B 管)	600M			每 300M 檢驗 一組，每增加 300M 再抽一 件				
5	不銹鋼管	200M			每 300M 檢驗 一組，每增加 300M 再抽一 件				
6	鍍鋅鋼管	200M			每 300M 檢驗 一組，每增加 300M 再抽一 件				
7	水管保溫材 (PE)	1200M ²			每 100m ² 以內 者抽 1 件，每 增加 100m ² 再 抽一件				
8	固定保溫管墊	350 組			每 5 組檢驗 一件，每增加 5 組再抽一件				
9	閘閥	30 組			每 5 組檢驗 一組，每增加 5 組再抽一件				
10	微氣泡處理器	3 只			每只檢驗				
11	流向標示	一批			每 30 張以內 者抽 1 件，每 增加 50 張再 抽一件				

材料及施工檢驗程序－撰寫內容 (6/6)

圖例說明

- ◆ 材料及施工檢驗申請單：為向監造單位申請檢（試）驗之表單。
- ◆ 其他表單：材料設備檢驗紀錄表、材料設備相關文件審查紀錄表、材料驗退料紀錄表單、材料設備相關文件審查管制表...

案例

案例

材料及施工檢驗申請單案例－1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名稱			
廠商自主檢查人員 (蓋章)		監造單位名稱	
廠商品管人員 (蓋章)		監造單位審核人員 (蓋章)	
廠商自主檢查完成時間		監造單位審核結果 ☐ 文件資料符合規定 ☐ 退回修正	監造單位審核完成時間
☐ 申請施工抽查		☐ 申請通知材料設備檢驗	
1. 施工項目名稱：		1. 材料設備名稱及規格：	
2. 廠商申請施工抽查期限： 年 月 日 時 分		2. 供料商：	
3. 監造單位辦理施工抽查情形： ☐ 本次不抽查 ☐ 預定抽查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3. 整數量： 4. 本次檢驗數量： 5. 已檢驗數量：	
4. 廠商申請施工抽查區域：		6. 預計檢驗次數：共 次 7. 本次檢驗次數：第 次 8. 材料設備進場(廠)時間： 9. 取樣地點：	
5. 依據圖說或規範：		10. 廠商送驗機構： 11. 材料取樣頻率： 12. 材料檢驗規範：	
		13. 廠商預定檢驗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考工人員辦理施工抽查情形： ☐ 本次不抽查 ☐ 預定抽查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考工人員是否辦理材料抽驗：是 ☐ 否 ☐ 預定抽驗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考工人員抽驗人員核奪送驗機構：	
監造單位是否辦理材料抽驗：是 ☐ 否 ☐ 預定抽驗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監造單位抽驗人員核奪送驗機構：			
廠商工地負責人 (蓋章)		監造主任 (蓋章)	

材料及施工檢驗申請單案例－2

工程案號			
工程名稱			
預定檢驗時間	年 月 日 時	地點	
申請時間	年 月 日 時	編號	
申請檢驗項目：			
申請單位		(蓋章)	
監造單位		<年月日時接收>	
備註		檢附： ☐ 自主檢查表 ☐ 相關證明文件	

材料/設備其他文件紀錄案例（文件審查紀錄表）

工程名稱:	文件編號:	
承包廠商:	送審日期: 年 月 日	
送審材料設備名稱:	核准日期: 年 月 日	
合約圖說規定內容	文件種類	送審數次
一、依據(參照契約及圖說)	☐ 計畫書	☐ 第一次送審
1.施作位置:	☐ 公司執照	☐ 第二次送審
2.材料(設備)數量:	☐ 工廠登記	☐ 第三次送審
3.圖號及文件別:	☐ 標註證明	☐ 第四次送審
4.合約項目	☐ 型錄(色樣)	
5.CNS規範:	☐ 品質文件	審查結果
6.送審廠牌	☐ 施工大樑圖	☐ 免送審驗
7.其他:	☐ 產能說明	☐ 同意備查
二、檢附文件"	☐ 目的主管機關證明	☐ 依標示意見改正重送
	☐ 相關試驗報告	☐ 退回修正，不同意備查
	☐ 相關附件規範	
	☐ 進口說明書	
	☐ 綠建築證明書	
	☐ 法院公證文件	
綜合審查意見表		
監造單位		
主辦機關		
專業技師		

材料/設備其他文件紀錄案例（文件審查管制表）

工程名稱：

項次	項目名稱	預定送審日期	送審廠商	第一次		第二次		送審合格	備註
				送審	退件	送審	退件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製表人員：
最後製表日期：

材料/設備其他文件紀錄案例（檢（試）驗照片紀錄表）

工程名稱:		
工程項目		
拍攝 年 月 日		
檢驗單編號		
	說明	

工程名稱:		
工程項目		
拍攝 年 月 日		
檢驗單編號		
	說明	

材料/設備其他文件紀錄案例（驗退料紀錄表）

退料名稱		試樣編號	
材料名稱	退料理由及數量		代表試樣編號
附件			
備註			
說明： 1.本記錄表適用於材料試驗不合格需予退料時填寫。 2.辦理退料時，業主得視需要派員會同。 3.不合格材料，需有標識，以免誤用。 4.必要時得拍照存證，並將照片列為本記錄表附件，其他相關文件（如磅單、材料計算表）亦一併附存。			
工地主任：		現場工程師：	

(3/3)

 常犯缺失

- ◆ 材料/設備送審管制總表與材料設備檢（試）驗管制總表所列送審及管制項目與監造計畫內容未完全吻合；或內容空白，或不完整。
- ◆ 材料/設備檢驗流程及施工檢驗流程，未明確標示監造單位訂定之檢驗停留點。
- ◆ 材料/設備檢驗流程及施工檢驗流程之管控重點與「品質管理標準」章節內容未相符。
- ◆ 針對檢驗不合格或檢查缺失，未訂定後續管制辦法。

(〇〇工程)材料設備送審管制總表(參考例)

[illegible]

(〇〇工程)材料設備檢(試)驗管制總表(參考例)

[illegible]

■ 監造單位及施工廠商應依契約規定，於監造計畫與品質計畫，納入應送審查之材料設備。於材料進場前，訂定「材料設備送審管制總表」；且於材料進場後，訂定「材料設備檢（試）驗管制總表」。施工過程則依實際執行狀況填列管制，俾利管控工程材料之品質。

自主檢查表 (1/3)

- **目的：**依據契約與規範規定，將施工過程各分項工程之重要管理項目與檢查標準，轉換成檢查表單，於各工項完成階段，透過自主檢查程序，確認施工結果是否符合契約規定。
- **撰寫內容：**(1) 自主檢查表之訂表 (2) 自主檢查表之執行 (3) 應用表單。

自主檢查表 (2/3)

- **撰寫重點：**
 - ◆ 是否依「施工要領」及「品質管理標準」，列出需檢查之各分項工程自主檢查一覽表。
 - ◆ 自主檢查表之內容，應使現場施工人員（或現場工程師）於使用該表單過程，可清楚容易瞭解需檢查項目及合格標準，並據以辦理檢查。

ㄉㄣ ㄓㄣ ㄓㄞ ㄌㄞ ㄧ ㄆㄛ ㄓㄞ ㄌㄞ ㄓㄞ (1/4)

ㄉㄣ ㄓㄣ ㄓㄞ ㄌㄞ ㄓㄞ 訂定：

- ◆ 應列出需訂定之分項工程自主檢查項目，表單內容惟包含：檢查項目、檢查標準〔含標準值及檢測（查）值〕、檢查結果之紀錄等欄位。
- ◆ 分項工程自主檢查表內之檢查標準須依照契約、設計圖說及施工規範所訂之「品質管理標準」訂定。

舉例

各分項工程自主檢查表一覽表案例-1（裝修補強工程）

項次	項 目	備 註
1	鋁門窗工程	
2	輕隔間工程	
3	PU 防水工程	
4	斬石子工程	
5	地坪拋光石英磚工程	
6	防火門工程	
7	洗石子工程	
8	浴廁牆面隔間工程	
9	磁磚天花板工程	
10	地鋪牆土工程	

各分項工程自主檢查表一覽表案例-2（道路景觀工程）

項次	項 目	備 註
1	瀝青混凝土工程（TH=8cm）	
2	排水工程	
3	地下透水網管理設工程	
4	石籠網、土石籠工程	
5	圍格網鋪設工程	
6	地坪高壓混凝土磚工程	
7	景觀綠化、植生工程	
8	景觀排水工程	
9	噴灌灑水、噴水池系統	
10	生態滯洪池坡面工程	
11	花崗石步道、地坪、座椅、檯面工程	
12	南方松木構架觀景台、欄杆、步道、樓梯工程	
13	造型鋼構薄膜涼亭工程	
14	碎石級配鋪設工程	
15	不織布、透水織布鋪設工程	
16	道路標誌、標線工程	

ㄉㄣ ㄣ ㄅㄣ ㄅㄣ ㄅㄣ ㄅㄣ ㄅㄣ (2/4)

ㄉㄣ ㄣ ㄅㄣ ㄅㄣ ㄅㄣ ㄅㄣ (續) :

■ ㄉㄣ ㄣ ㄅㄣ ㄅㄣ ㄅㄣ ㄅㄣ ㄅㄣ :

- 1) 符合工程需求，合乎工地實用，填報、記錄容易，並能確實確認施工品質。
- 2) 依施工要領之施工順序檢討及訂定需要檢查之項目。
- 3) 依品質管理標準訂定「檢查標準」，且明確易懂，判別容易，並應予「量化」（包含檢查值與容許值），以利現場執行及使用。
- 4) 檢查步驟依序編排，鉅細靡遺，形成環節。
- 5) 表單內不應有主辦機關或監造單位簽證欄位。

ㄉㄣ ㄣ ㄅㄣ ㄅㄣ ㄅㄣ ㄅㄣ (3/4)

ㄉㄣ ㄣ ㄅㄣ ㄅㄣ ㄅㄣ :

- ◆ 自主檢查表係針對某一特定工作項目之施工成果加以檢查，而非廣泛的作業流程來管制。
- ◆ 自主檢查表係由工地現場施工人員或工程師檢查，完畢後應當場簽名，不宜事後以蓋章方式處理，再由工地主任或工地負責人簽名確認。另應註明下列事項：
 - 1) 檢查人員及檢查時機。
 - 2) 不符合情形處置及管制方式，並與第「不合格品之管制」與「矯正與預措施」章節內容連結。

自主檢查表－撰寫參考 (4/4)

自主檢查表執行 (續)：

自主檢查表執行重點及注意事項：

- 1) 表格所列項目，逐項檢查並紀錄，具量化之檢查項目應詳實記載其檢查值，若無須檢查該項目，亦應註明。
- 2) 檢查方法如係抽樣檢查，應記載檢查的「地點位置」與結果。
- 3) 自主檢查表係由現場工程師（或現場施工人員）執行，並註明檢查日期、時間。
- 4) 依表誠實檢查且詳實記錄，可確保工程品質。

案例

自主檢表案例－1（砌磚工程）

工程名稱				
承攬廠商				
檢查位置		檢查日期		
檢查時機	☐ 施工前	☐ 施工中檢查	☐ 施工完成檢查	
檢查結果	☐ 檢查合格 ☒ 有缺失須改正 ☐ 無此檢查項目			
	檢查項目	設計圖說、規範之檢查標準	實際檢查情形	檢查結果
紅	紅磚是否符合設計規定	是否符合 規範 (CNS 382 R2002)		
	砂是否符合設計規定	是否 符合 規範 (CNS3001 A2099)		
	拌和水	是否經潔淨之自來水		
	4.底層檢查	砌磚時是否清潔		
磚	前樣檢測	水平度誤差±0.5cm		
		中心位置誤差±0.5cm		
		垂直度 1/250		
	磚塊潤滑	使用前一天澆水外觀是否清潔 觀感內飾面		
	水泥石灰比是否規定	1:3 灰比，攪拌後 1hr 內使用完畢		
	砌磚法	一片丁磚，一片順磚，疊砌錯縫		
	灰縫大小是否一致	滿鋪不透光		
	磚縫大小是否符合規定?	每片之磚縫 8mm~10mm		
	砌磚高度	每日砌磚高度是否足夠 ($<1.5M$)		
	收頭處理	是否留階梯式接口		
水氣管位預留位置	是否預先留出			
找平	砌磚後澆水找平			
施工後最終清潔	牆面是否完成清潔			

缺失處理結果：

☐已完竣改善(檢附改善前中後照片)

☐未完竣改善，填具「缺失改善追蹤表」進行追蹤改善。

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檢查人員職稱： 簽名：

備註：

1.檢查標準及實際檢查情形應具體明確或量化尺寸。

2.檢查結果合格者註明「○」，不合格者註明「×」，如無此檢查之項目則打「/」。

3.嚴重缺失、缺失檢查未完竣改善，應填具「缺失改善追蹤表」進行追蹤改善。

4.本表由工地現場工程師或實地檢查後填寫紀錄。

工地主任簽名：

現場施工人員簽名：

自主檢表案例－2（預置樁工程）

工程名稱			
承攬廠商			
檢查位置		檢查日期	
檢查時機		☐ 施工前 ☐ 施工中檢查 ☐ 施工完成檢查	
檢查結果		☐ 檢查合格 ☒ 有缺失須改正 ☐ 無此檢查項目	
檢查項目	設計圖說、規範之檢查標準	實際檢查情形	檢查結果
吊放位置、高度確認	依施工圖設計確認		
吊車能力確認	吊車須有證明文件佐證		
吊單元不遇布配合下放之固定	不得有漏繫之虞		
上下吊機及減磅	設計吊機長度 30m 以上		
特索繫之檢查	不得有變形、破損、斷裂等情形		
特索繫長度確認	不得影響特索繫埋入深度低於 2 公尺		
特索繫組合紀錄	開鉗不得超過 3 公尺		
橡皮繩是否放置	不得有混雜土屑特索繫內預定位置之情形		
混凝土數量及品質人員之確認	依單元尺寸估計		
混凝土吊籠	溫度：18~22℃，溫度 ≤32℃，氣離子 ≤0.3 kg/m ³		
22.混凝土供應之連續性	不得有斷料情形		
23.特索繫埋入確認	埋入混凝土長度不得低於 2 公尺		
缺失處理結果：			
☐ 已完竣改善(檢附改善前中後照片) ☐ 未完竣改善，填具「缺失改善追蹤表」進行追蹤改善			
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檢查人員職稱：		簽名：	
工地主任簽名：		現場工程師簽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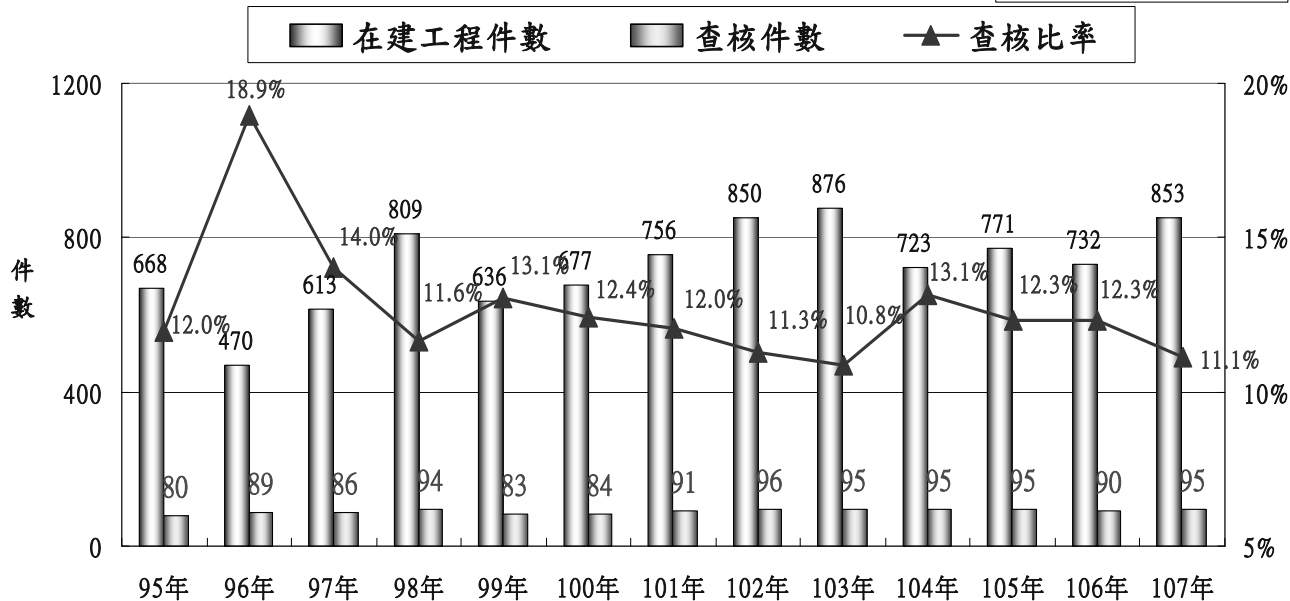
自主檢查表 (3/3)

❑ 常犯缺失

- ◆ 分項工程「自主檢查表」項目與「品質管理標準」項目未完全吻合，或內容錯誤。
- ◆ 自主檢查表內容，例如：檢查項目與檢查標準...等，與品質管理標準表內容未吻合，或內容錯誤，或缺漏。
- ◆ 自主檢查表之檢查標準訂定未妥適具體，或未量化訂定，或未訂定容許允差值。
- ◆ 自主檢查表未符品質計畫製作綱要規定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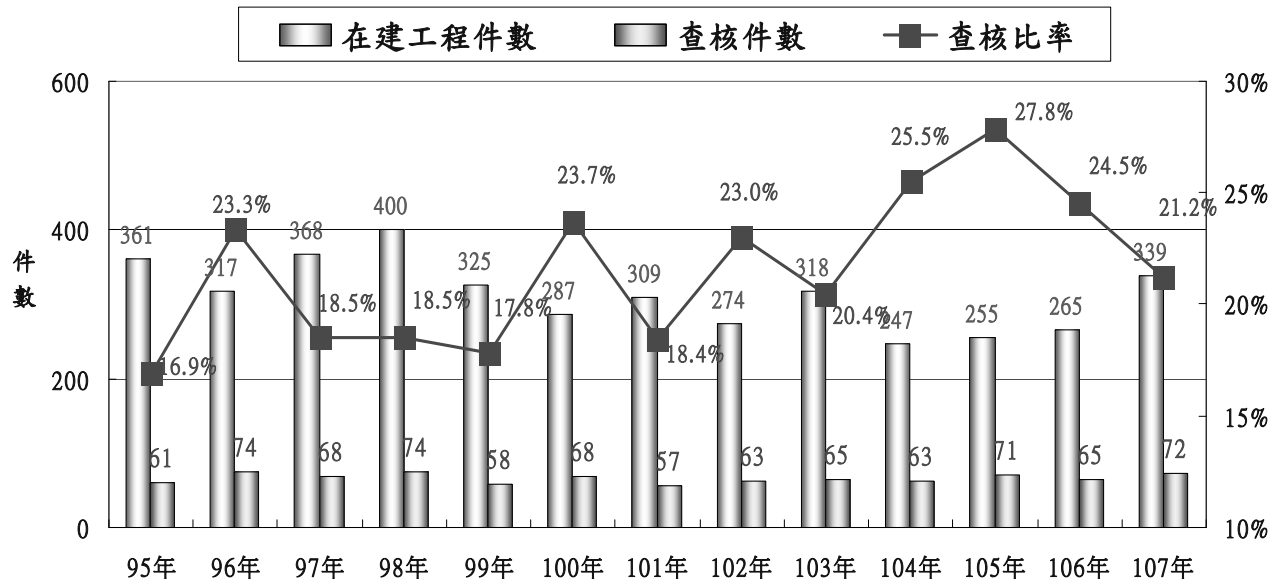
歷年施工查核結果與統計

歷年施工查核統計結果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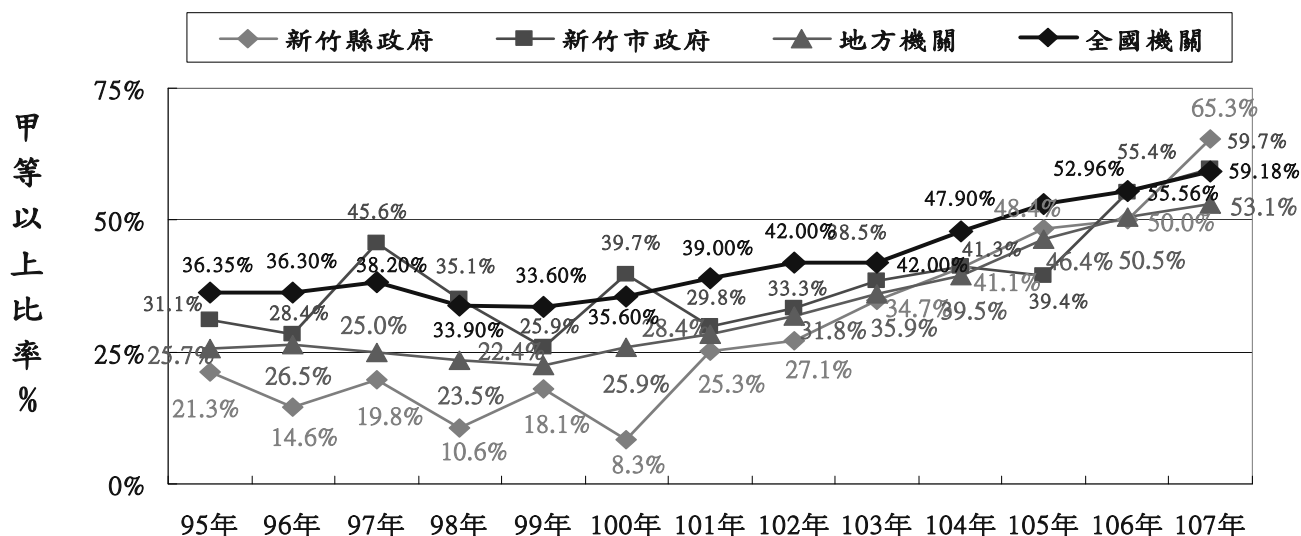
新竹縣政府歷年平均查核比率約**12.7%**，高於全國各機關查核比率**8~9%**。

歷年施工查核統計結果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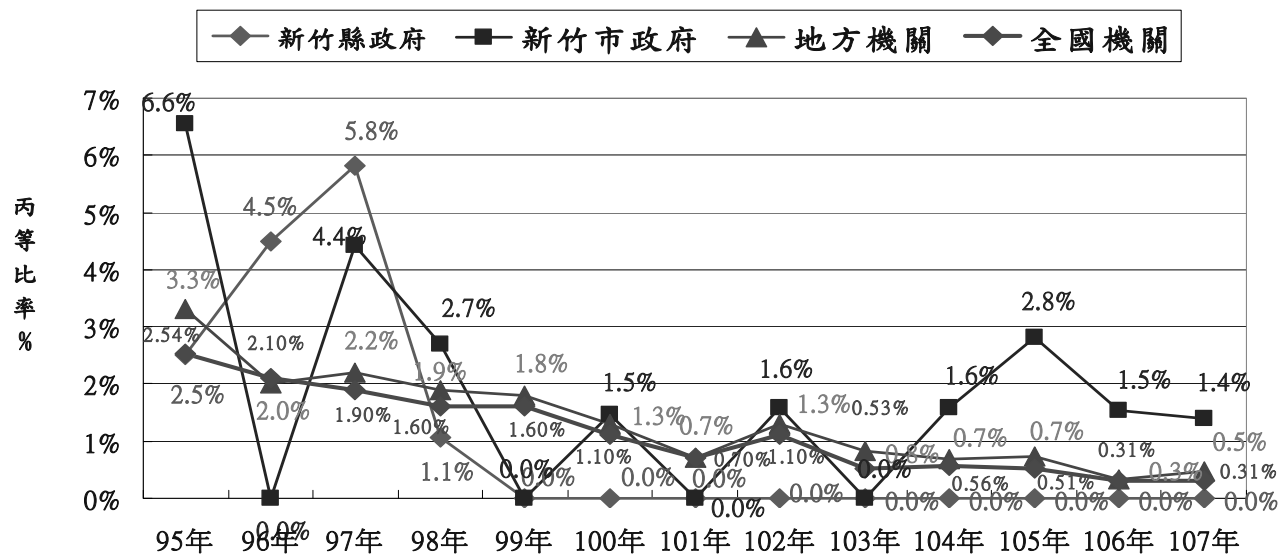
新竹市政府歷年平均查核比率約**21.5%**，高於全國各機關查核比率**8~9%**。

歷年施工查核統計結果 (3/4)



新竹縣(市)政府近年列甲等以上工程逐年提升，惟新竹市政府部分，波動較大，施工品質相對較不穩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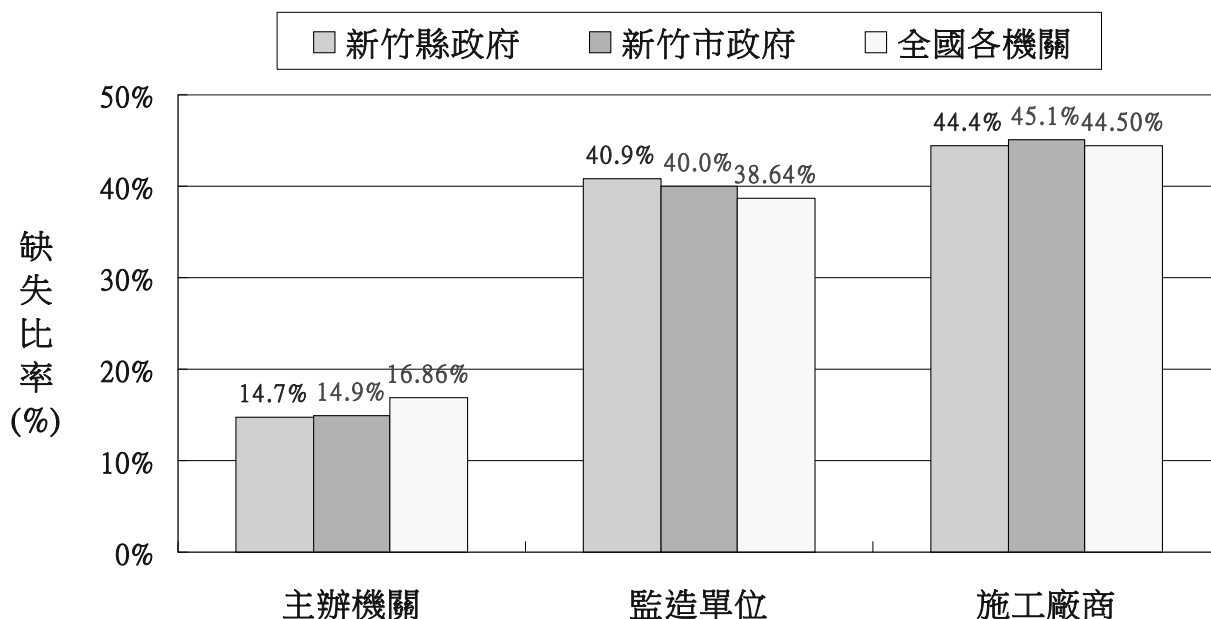
歷年施工查核統計結果 (4/4)



歷年查核成績列丙等比率，不論是全國各機關或地方機關，均逐年下降，新竹縣政府近年已無查核丙等工程，新竹市政府丙等比率相對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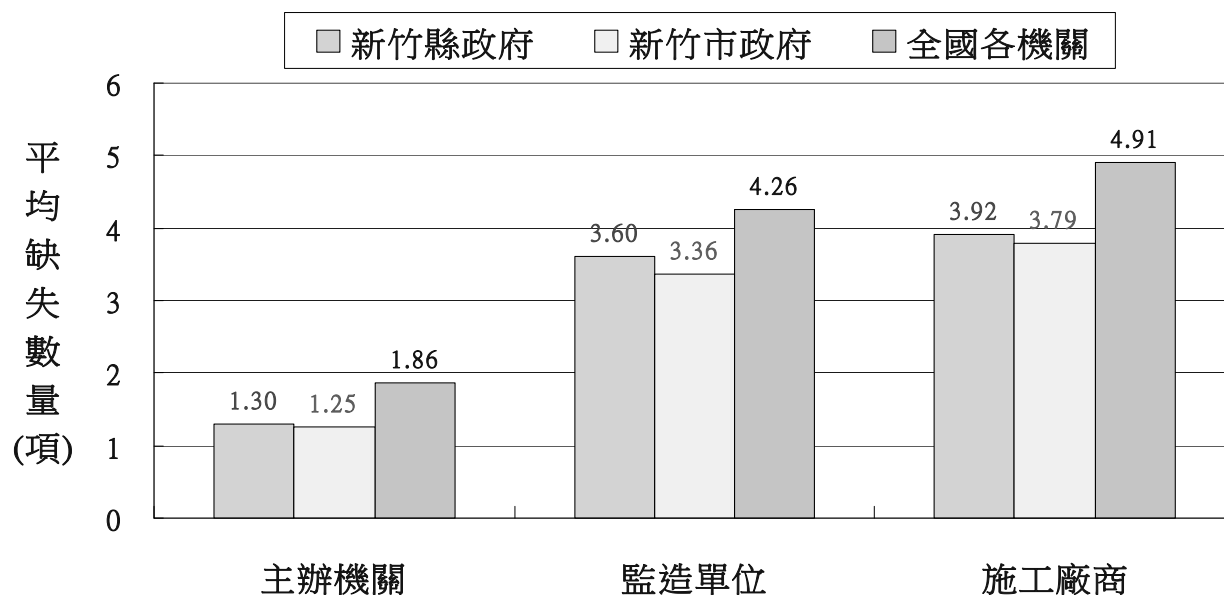
§ 近5年品質管理制度缺失統計 (1/2)

品質管理制度缺失統計情形 (缺失比率)：



§ 近5年品質管理制度缺失統計 (2/2)

品質管理制度缺失統計情形 (缺失數量)：



§ 近5年品質管理制度常犯缺失 (1/4)

■ 工程品質管理常犯品質管理制度缺失：

排名	缺失內容	新竹市政府	新竹縣政府
1	無品質督導及查核、查驗紀錄或內容不實。	23.51%	32.77%
2	無查核、督導或查驗缺失追蹤改善紀錄或內容不實。	18.75%	19.15%
3	監造計畫無核定紀錄，或審查不確實。	12.20%	12.13%
4	發現工程缺失，未即以書面通知監造單位或廠商限期改善。	13.10%	9.79%

§ 近5年品質管理制度常犯缺失 (2/4)

■ 監造單位常犯品質管理制度缺失：

排名	缺失內容	新竹市政府	新竹縣政府
1	監造計畫架構未包括品管要點規定之基本內容或未符合需求。	127.08%	101.70%
2	未落實抽查施工作業及抽驗材料設備，並填具抽查（驗）紀錄表或材料/設備管制總表。	51.79%	59.79%
3	無監造報表，或格式未符合需求，或未落實執行。	25.89%	54.68%
4	發現缺失時，有無立即通知廠限期改善，並確認其改善成果，並確實督導施工廠商執行工地安全衛生、交通維持及境保護等工作。	27.98%	36.81%

§ 近5年品質管理制度常犯缺失 (3/4)

■ 施工階段常見品質管理制度缺失：

排名	缺失內容	新竹市政府	新竹縣政府
1	<u>品質計畫</u> 架構未包括品管要點規定之基本內容或未符合需求。	91.37%	87.66%
2	<u>品管自主檢查表</u> 未落實執行或檢查標準未訂量化。	80.06%	82.98%
3	<u>施工日誌</u> 未落實執行或未依規定制定格式。	47.32%	63.19%
4	<u>品管人員工作</u> 缺失(例如：辦理內部稽核、品管統計分析、文件紀錄管理..)。	32.44%	21.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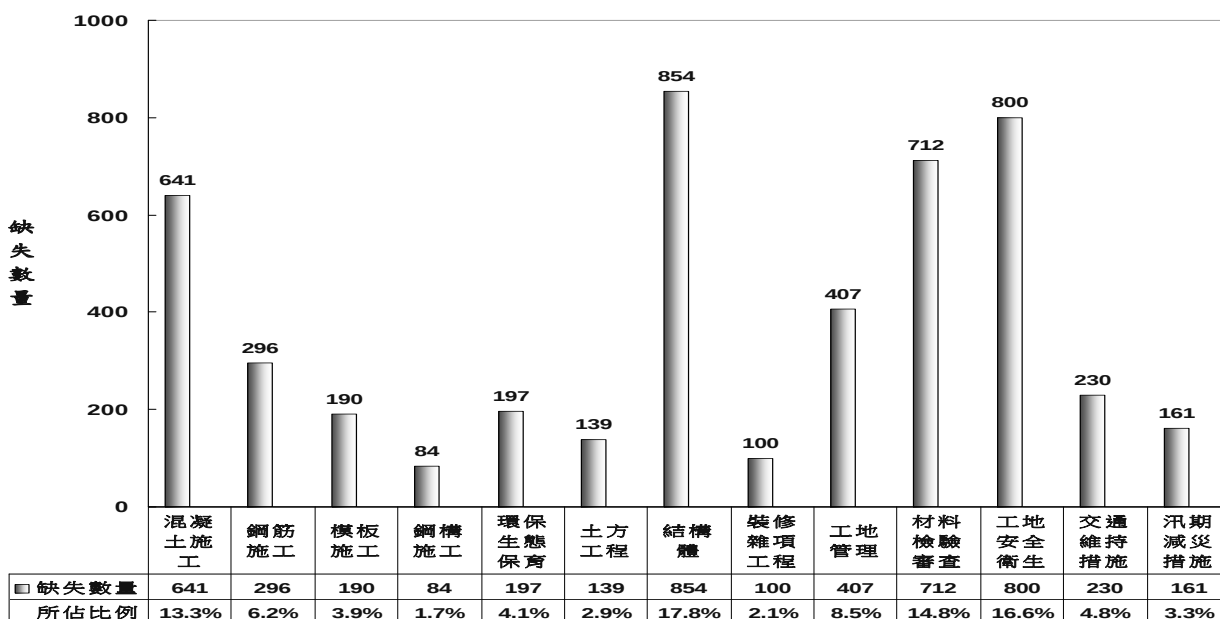
§ 近5年品質管理制度常犯缺失 (4/4)

■ 施工階段常見品質管理制度缺失 (續)：

排名	缺失內容	新竹市政府	新竹縣政府
5	<u>專任工程人員工作</u> 缺失(例如：填具督察紀錄表、督察按圖施工...)。	25.30%	29.57%
6	<u>對材料檢(試)驗報告</u> 未予審查，或無材料檢(試)驗審查紀錄或無材料/設備管制總表，或未符合工程需求。	19.35%	14.04%
7	<u>未提送施工計畫</u> ，或未依契約規定期限提送施工計畫；或施工計畫內容未符合需求，或未落實執行。	12.80%	15.75%
8	<u>環境保護、施工安全衛生</u> 等履約事項無缺失矯正預防措施，或缺失未追蹤改善，或未落實執行，或未符合需求	11.61%	22.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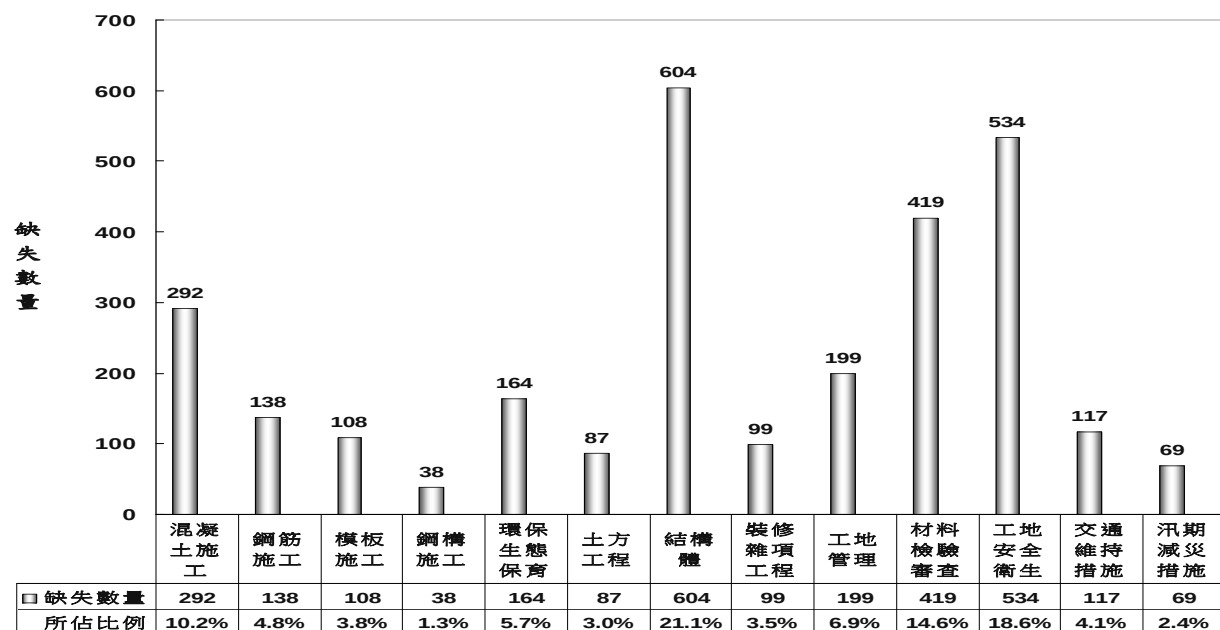
§ 近5年現場施工品質缺失統計 (1/2)

■ 構工品質缺失統計情形 (新竹縣政府) :



§ 近5年現場施工品質缺失統計 (2/2)

■ 構工品質缺失統計情形 (新竹市政府) :



簡報完畢 敬請指導

